

第一章 冷血红杜鹃

—

一把冲天的大火，炽熊熊的在山腰烧着，火随风势迅速地蔓延开来，将黑夜照得通亮。

冷血老远就看见这把火。他立即就赶了过去。

冷血是“四大名捕”中的一人，职责当然是将歹徒绳之以法，除暴安良。在官府而言，除非是极之重大而又极为棘手的案件，才会托人请诸葛先生出动“四大名捕”办案。

但在“四大名捕”本身而言，任何能维持正义，救助于难的事情，他们都义不容辞。

冷血是“四大名捕”中最年轻的一人。他的血也像正燃烧着的火，只要义所当为，必然奋不顾身。

他奔行起来，就像一头豹子，全身上下的肌肉，没有一处浪费半分气力，只要不是用作奔跑的肌肉，都又完全在歇息的状态。

这正像他的人一样：静若冰封，动如激瀑。

他隔着一条“跨虎江”就看见冲天的火光，但等到他沿着弯弯曲曲的河岸赶过去的时候，火势只剩下了浓烟，劈劈啪啪的灰烬倒塌声音，和着火星子的声响，冷血刚冲入村子，想救几个火海灾民出来的时候，却整个人顿住了。

——没有人救火。

——更没有火海余生的人。

这村子大概只有四五+户人家，依其建筑形式来看，似乎颇为富裕，但四五十户人家全被烧个干净，人都死在屋子里。

有几个人逃出屋子来的，也横尸在道旁，有些被斫为几截，有些烧焦的遗体还留有伤痕。

从未被完全焚毁的横匾看去，可以知道这村子就叫“淡家村”，姓“淡”的人并不多见，但这一带多有异姓者聚居一起，而姓“淡”的多出富豪，擅于建筑、雕刻，在当时这行业往往很能赚钱。

冷血很快就判定眼前的情形：抢劫后杀人放火！因为除了这些身留伤痕的死者外，从一些未被烧毁的家具中，看得出来曾经被翻箱倒柜的搜掠过，而且这四五+户人家，有一半的住户阍不毗邻相接，大火不可能既不留一家房子，也不留一个活口！

——那必定是盗贼所为！

只是一般盗贼，抢劫之后，也不致非要杀人灭口不可，掳劫虽是重罪，但未致死，杀人却是死罪。何况是杀整条村子的人。

更何况冷血所知，已经是第五宗庞大的集体抢劫杀人案。

——在这之前，“陈家坊”、“照家集”、“鄢家桥”、“巩家村”，全都一样，先遭抢劫，后全遭杀害，无一活命！

尤其“陈家坊”和“巩家村”两家内不乏武林人物护院，高手在内，居然一夜间教人歼灭得鸡犬不留，普通盗贼是绝不可能办得到的。

因为这几件案子死人大多，又扑朔迷离，无迹可寻，所以冷血奉命来

这一带调查此案。

而今却又给他撞到这桩。可惜他迟来了一步，杀人者已远扬而去。

冷血忽然趴在地上，以左掌压地，屈时侧脸，以左耳贴近地面细听。

——大概在半里以外，也就是山坳河畔的灌木林处，有物体轻微而急速移动的声音。

冷血以耳贴地，他听出半里之外，有了动静。

——大概有十三四个人，迅速地退走，这些人以羚羊奔跃的速度迅速撤退，但发出来的只是一丝微到几乎令人无所觉的如炸螭在草间跃动时的声响；如果他们手上不是提着重物的话，那末，连衣襟摩擦灌木、茅草的声音也想必不会发出来。

令冷血惊诧的是，他肯定有十三个人的步伐声，还有一二人则发出轻如小鸡破壳而出的声响——但冷血不能肯定究竟是一个人或者两个人。

但他可以肯定的是，这一或两个人，才是这些人的领袖，而且武功、内功、轻功都很高明。

冷血只有一个人。

可惜冷血办案的时候，从来不考虑对方有几人？自己这方面又有几个人？

二

就在冷血快接近那山坳河畔之际，他忽然发觉，那些人仿佛在空气中消失了一般，完全没有声响，而自己正在接近一大片由茅草、灌木以及野杜鹃花满布的坳地里。

那些人突然没有了声响，那只有一个可能，便是不再移动了。

那些人忽然不再移动的原因，很可能是在自己发觉了对方行踪的同时，对方也发现了他的追踪。

他毕竟不是追命（四大名捕之三），他的追踪术仍不如追命高明。

江风徐来。

山杜鹃一阵轻颤，满野的山杜鹃一齐摆动，红似鲜丽的血。冷血徐徐地站直了身子。

地上有几行凌乱的足印，足印至此不见，显然是匿入茅草杜鹃丛中去。

冷血静静地站着，一手按着剑，剑无鞘。风自他左右前后低低呼啸，空气沁凉，江边天低无云。

冷血冷冷地道：“出来。”

风在急掠，山杜鹃吹得一阵急摇，鲜红的花瓣落在灌木丛中。

左边的杜鹃花丛忽然簌簌一阵急颤。冷血的左耳立即动了，像鹿的耳朵听到一些风声一般，微微竖了起来。

冷血的眼睛闪着刀锋一般冷之光芒。他第三次喝：“出来！”

簌簌一阵连响，四五只水鸟自左边花丛急掠而出！

同在这一刹那间，右边野杜鹃丛中闪电般扑出二人，刀光疾闪，飞斩冷血！

冷血双眼，看的是左侧的山杜鹃丛，但他右手发剑，脚步在瞬间走了七步，那两个偷袭的人，一起发出了惨叫。

惨叫只有半声。

冷血的剑，已刺入了两人的胸膛，但并没有穿过背部，仅仅是刺穿了心房——在这刹那间，冷血右手的剑，已经握在左手上。

因为左前侧的灌木丛中，又急掠出两人！

有两人一飞起如鹰隼，铝钩直夺冷血头部，另一人铁拐急扫冷血脚腔，竟是地趟刀法的变招！

但这两人只使出了半招。

因为招势甫起，两人的咽喉已被刺穿，冷血的剑，又交到了右手。

他一剑往后刺出！

他背后是一棵浓密的山杜鹃！

“哧”地一声，冷血抽剑，血自杜鹃丛中迸射而出，洒在红彤彤的山杜鹃花之上。

在这短短的电光石火间，冷血已杀了五个暗算他的人。

冷血收剑，凝视百码外一棵茂盛的紫色杜鹃，这紫杜鹃被整百棵白杜鹃像士兵围着女皇一般围住。冷血一字一句地道：“我不想杀你们，你们别逼我。”然后他深吸一口气，道：“出来吧。”

他说到这里的时候，那五名偷袭者才踣倒于地。

三

风在江上低低的呼啸着。

天灰蒙蒙，气候也凉飒飒的，几只水鸟在江上巡回。

仍是没有人回答。

冷血紧抿着唇，眼睛露出一种极坚毅的神色来。

他拨开茅草，往那紫色的杜鹃花丛走去。每踏一步，比他刹那间五剑杀五人的时候更慎重。

紫杜鹃在七十尺外。

冷血左手已按住了剑锷，嘴角有一种极之冷峻的微微笑意。

紫杜鹃在五十尺内。

他步入了一片白色山杜鹃丛中。这堆白色山杜鹃十分纯白，白杜鹃后侧有六至十棵橘色的野杜鹃。

紫杜鹃在三十尺外。

倏然之间，数十朵白色杜鹃像数十只白色的鸟，扑面向冷血打来。

那不是杜鹃！

----那是极厉害的暗器！

数十朵“花”，骤打冷血，冷血若退，就只得退入橘色杜鹃丛，但冷血并没有后退，反而迫进。

刹那间，他俯冲前进十尺。他前冲的时候，已迅速脱下上衫，露出赤精的上身，在寒风中急扑，“白花”全被他衣衫兜住卷住！

同时间，白杜鹃花丛中滚出了七片刀光，有些卷向冷血头部，有些剪向冷血颈部，有些斩向冷血胸部，有些劈向冷血腹部，有些绞向冷血足部。

雪白的花漫天一晃而没，继而下来的是雪白的刀光，铺天盖而至！

剑光破刀光而入！

刀光遽止！剑光急闪了五下，白色开得正灿烂的杜鹃花，被洒上了热辣辣的鲜血，六个人，捂住致命的伤口，倒在花丛里。

刀卷冷血头部的杀手，头部中剑。刀剪冷血颈部的杀手，颈部中剑。刀斩冷血胸部的杀手，胸部中剑。只有刀绞冷血腿部的大汉，出刀方位较难，所以出手慢了一些。

他出手只慢了一慢，就看见五道剑光，然后看见跟他一起出手的六个

人，一齐倒了下去。

要不是他亲眼看到，说出来给他听他也不会相信，他目瞪口呆，所以那一刀，也绞不下去了；所以他还活着。

另外一个杀手，霍地从白杜鹃花丛中冒了出来。

他本来的任务是截断冷血的退路；但当他一冒出来的时候，发现他十二个一起出来干买卖的兄弟只剩下一个，他的眼睛已经不是要封锁别人的退路而是要为自己找活路。

冷血看也没看他们。

他冷电似的厉目，仍盯着那株紫色的山杜鹃。

“出来。”他喊。

风掠过灌木丛、茅草以及山杜鹃，没有回应。

冷血冷冷地道：“你要我揪你出来——”活未说完，遽然背后急风劈背！

冷血心头一凛，全力往前冲，剑往后刺出！

背后的人闷哼一声，显然中了他一剑；但他背后一凉，也挨了一记。

他前冲势子未歇，紫杜鹃丛倏然闪出一个人！

这人一现身，出剑！剑长十一尺！

冷血惊觉的时候，胸膛已中剑！

若他继续前冲，势必被长剑刺成串烧肉一般！

但他在中剑的刹那间，向前一俯，斜滚了过去，那人眼前一花，已失冷血所在，忽然之间，腰际一凉，冷血的剑已刺入他的腰际。

他大叫一声，倒下，后面击伤冷血的人，和那两名杀手正掩杀过来，但那长剑人倒下的身形挡得一挡，冷血已不见。

杜鹃花丛边有几滴鲜血。

四

冷血滚入杜鹃花丛中，背后胸前的刺痛并没有让坚忍的他崩溃。

十七岁的时候，他就曾经身挂二十三道伤终于把一个武功高他五倍的武林高手击倒，以后五年来大大小小几百役，他很少有不负伤的，但却从来没有不完成任务的。

可是他背后的伤口发麻，胸膛的伤口发痒，他的双眼发黑——也就是说，背后暗算他的人兵器有麻药，前面突击他的人兵器有毒药。

如果他没有弄错的话，毒药和麻药，都来自江湖上一个势力与实力都极其庞大家族的。

这种独门麻药及剧毒，冷血也消解不了。

他心中痛恨自己的疏失。

他一早已伏地听测：对方有十三四人，武功都不弱，其中十三人，还不怎样，另外有一二人，武功、轻功、内功都极高，行走时几乎分辨不出来。

他在第一轮格斗中连毙五人，第二轮冲杀里又杀六人，余下两名杀手，并不足畏，他是留活口来问供。他集中注意力，是在那簇紫杜鹃花丛中那武功特高的人。

可是他居然没有察觉到，武功特高的人不止一个。紫杜鹃丛中确有一人，而后面橘黄杜鹃丛中，还有另外一人！

当另外一人乍起偷袭他时，他前冲得快，被刀锋扫中，在那刹间，他又判断错误。他以为最大的敌人在后面，只顾着俯冲，忘了前面紫杜鹃花丛里的另一个大敌，仍然是存在的。

所以他被那人特长奇剑所伤。

虽然他也及时滚进刺杀了那人，可是此刻他的处境，已完全陷入挨打
的状况，就算是普通人见着他，也能置他于死地。

更何况对方有三个人——两个杀手和一名负了伤的大敌！

第二章 铁手破长刀

—

茅草急摇，杜鹃被利器残割得花瓣片片飞起，敌人正在全力搜索着，
要把冷血找到后撕成碎片！

他们用刀劈开茅草，斫倒山杜鹃，一直搜索过去。那在背后斫伤冷血
的汉子，阴霾的脸孔，贲筋露节的手，而手中所握的刀，却长及十三尺！他
刀一挥，灌木整排倒下去，茅草也空出一大片的地方来。

他每挥一刀，就像狂风吹蜡烛一般，一点就是一大片。就在这时，他
听到一声怒喝。

他霍然回身，就看见自己身边仅剩的两名手下之一，刀已砍在冷血的
发髻里，但尚未触及头皮，冷血的剑已刺进了他的胸膛。

人已死了，力已尽，刀自然也砍不下去了。

冷血身上披着血，大口大口喘息着。

那使长刀的高手嘴角有一丝冷酷的笑容，缓缓地举起了长刀，长刀在
黯淡的阳光下炫耀出一阵奋目的金花。

“现在你还能接我一刀，那我就佩服你。”

冷血不能。

他发觉自己已连嵌进敌人胸骨的剑，也无力抽出来，他还要藉着剑插
入对方胸膛的力量才勉强站得起来。

——刚才那一剑，已耗尽他最后一分力。

天也旋，地也转，那人的长刀，也在姿威地呼啸着旋转，四周的茅草
翻飞，被其力气旋成一道急风。

——几时，这一刀斫下来……

忽听一个宁定温和的声音说：“要是你斫中这一刀，我在你右侧，你的
大迎、铁盆、膺葱、髀关、五里附近等几处穴道，都有破绽，所以你不能斫。”

那刀客一听，蓦然一惊，若自己这一刀砍下，那五处穴道确是露了罩
门，他霍地跃开半尺，转身向发声处，冷冷地问道：“要是我这一刀，是向
你而发呢？”

那人仍是温和地道：“那你华盖、天突、辄筋、日月、曲泽、大陵、承
扶七处穴道，更加危险，这一刀更不能砍，万万砍不得的。”

刀客一听，连冷汗都冒了出来。

原来那人所道破的正是他这一刀的七处破绽。刀客望去，只见那中年
汉子大约三十来岁，身着灰衣，脸带微笑，很是温和。

只听冷血叫道：“二师兄！”喜悦之情，溢于言表。“噗”地一声，这才
支持不住，往下跌倒。

冷血的二师兄正是“四大名捕”中的铁手，铁手为人谦冲温和，又最是正直机智，武功以内力浑厚、一双铁手为天下二绝。冷血虽然够狠也够坚忍，快剑拼命无人不惧，但与铁手相较，仍是稍逊一筹。

冷血这一声呼喊，刀客心里凛了一凛。但他立刻想到：对方能道出他出手的破绽，并不稀奇，只要他出手如电，在那电光石火的一刻间，对方又如何击得中他的破绽？等他打着时，早已被自己劈为十八截了。

想到这里，那刀客登时不怕了起来。

铁手像知道他心里想的是什么的，道：“‘锁江刀’岳军，你还是不要轻试的好，你的刀胜于长，也失于长，你一刀不中，给我抢进了中锋，你就只有弃刀的份。”

岳军的脸色变了，他的刀仍挥动着，发出虎啸一般的声音。事实上他在使着眼色，要他剩下的一名手下，突击铁手。

他本来还不相信对方有此能耐，但对方能一口道出他的名字来。

他虽然还是不服气，但还是选择了一个比较安全的方式：让手下先秤秤对方的斤两！

那手下三角扁锥“啸”地一声，棚向铁手背门。

岳军在等铁手动，不管铁手是闪还或反击，都会精神分散，露出破绽，而他就会在那一时间出手，把这唬人的家伙斩成六十二段！

但是铁手并没有出手。

他只是把头向后一仰，“砰”地一声，他的头正撞在那杀手脸上，那杀手怪叫一声，给撞得满天星斗，退了七八步，一跤坐倒子地，伸手一摸，一手是血，鼻子已软扁得像条海参，铁手那一扬，简直跟钢锤没什么两样。

就在铁手仰首后撞的同时，岳军长刀出手，“独劈华山”，直劈下去！

岳军这一刀，曾经把君山顶上一颗庞大的飞来石，斩成两半，又曾经把嵩山千年将军柏，劈成二段，连当年“大力将军”高加索的熟钢黄金杆，都被他这一刀砍成两片。

这一刀之声势，已不逊昔年“长刀神魔”孙人屠之下。

铁手身形后仰，这一刀之势显然要把他自脸门劈开，破膛而入，刀锋未至，刀风已把铁手的衣鬓激扬起来。

刀风遽没。

刀风没入铁手手中。

铁手以一双空手，拍住了刀身。

岳军的脸色变了。铁手笑道：“我都说了，你这一刀还是不要出手的好……”

铁手的话并未说完，登的一声，岳军既抽不回长刀，发力一拗，刀身中断，断刀直刺铁手腹部！

这下变化不能说不快，但岳军只来得及看见铁手笑了一笑，然后眼前一黑。

等他再睁开眼睛的时候，又看见铁手跟他再笑了一笑。

只是这一笑再笑的时间里，岳军的眼前曾黑了一黑，这黑了一黑，其实就是铁手避过刀刺，和身攉上，抢入中宫，双指在岳军的双目眼皮上，轻轻按了一按，再退身回到原来的地方。

对手可以令自己全无抵抗的按住了眼睛，如果要下杀手，岂不易如反

掌？

岳军愣住了，他的刀也顿住了。

铁手并没有封了他的穴道，但对岳军来说，震撼的心理使他几乎自封了他自己全身的穴道！

只听铁手温和地道：“岳军，我知道这些案子，不是你和‘黄河剑’唐炒主谋的，至于你们的十三名手下，更不知内情，你只要好好地跟我说，说不定，罪能减轻……”

岳军双目直勾勾地，用一种近乎嘀咕的声音反问：“罪能减轻？能减到多轻？我杀过的人，你们竖起手指算也算不完，我放火烧过的房子，比过年过节烧元宝冥纸还多，我抢劫过的钱财，还多过攻城陷地兵马的大事搜刮，你说我照实讲，就能减罪，能减什么刑？不用杀头？终身监禁？坐个十年八年，受狱卒踢打喘蹴得像头狗？还是只关十天八天跟偷大饼的小偷同罪呢？……”

铁手怔了一下。岳军冷笑道：“横也是死，竖也是死，反正我也打不过你，你要我说出主谋，道出内情，岂不是让我连个替我报仇的路子都塞死了？你那般甜言蜜语，去骗信三年道行的小毛贼还可以，跟我说只是号角里塞棉花，吹不响的！”说着又举起了刀。

铁手摇手苦笑道：“岳军……”

岳军挥刀，刀虽被拗断，但仍有三尺余长，铁手滑步闪开，却听“噗”地一声，断刀刺入剩下的一名手下腹中，没入三尺，破背而出！

铁手怒叱：“你想杀人灭口——”岳军回刀欲自尽，铁手闪电般已握住了刀！

奇怪的是铁手一双血肉的手，碰在锋利的刀身上，刀寸寸碎裂，只剩下空秃秃的刀锷，铁手冷笑道：“你不能死，你死了，我们的线索便要断了。”

忽听“哧”的一声，岳军的刀锷尖端，竟射出一截三寸长的短刃，插入心腔，岳军的脸上，立即现出一种似笑非笑的神态来。

“饶是你武功高绝，我杀不了你……但是你还是阻不了我……阻止不了我……我杀自己……”岳军说完了这句话，便倒了下去。铁手扶住了他，但很快便知道他已失去了生命，只好放了手。

一下子，那十三名凶徒与唐炒、岳军，全部丧生，铁手迄此，不禁微嘘了一声，到了这时，他和冷血所掌握的线索，又告中断。

他立即搜索唐炒和岳军身上的东西，他对药理一向精通，终于分辨出两包搜获的药粉让冷血服下，大半炷香时分，冷血的脸色渐渐有了血色。

铁手扶着冷血肩膀，说道：“你怎么了？”

冷血道：“老样子，受伤，还死不了。”他目光转了一转，只在铁手脸上逗留了一瞬，立即又转了开去，但就在那一瞬间他的眼神是极温和的。

“只是这一次要不是你来，可能就真的死掉了。”

铁手笑了。“你称‘铁打的冷血’，整个身子是钢铸的，你二哥只有一双手能讨口饭吃，能救你只是凑巧而已。”

冷血道：“二哥别取笑了，你救我又何止这一次？只是……你不是要到陕北去抓拿大盗唐拾二的吗？怎么会恰好来了此地呢？”

铁手笑道：“世上哪有那么多恰恰好？人人不是说，我们这些六扇门的，要人的时候没人，不要人的时候偏来烦人吗？大盗唐拾二是给我拿住了，但此人还牵涉到一连串的伙众劫杀案里，其中似有很大的阴谋，我追查尚未

有头绪，唐拾二就被人毒死了。”

冷血问道：“你所说的聚众劫杀案是指……？”

铁手道：“近月来，这一带河南邓家，真心道场，年家寨，何北宋停墨酒庄，总共大小八百余口，全被人掳掠劫杀，无一幸存……这跟你所奉命调查的案子稍有不同，我上述四家，全是武林名家，而你稽查的陈家坊、照家集、邵家桥、巩家村都是属于不会武的民家，为何两河这八处文武世家、村寨均遭灭门劫杀呢？他们唯一的相同点，就是这八处人家都坐落在两河一带，且都相当富庶。可是，据各方迹象看来，一般土匪强盗，未必有这样手辣心狠，而且，屠村毁坊也无此必要，加上这班作案的人，个个武功高强，不是普通的武林败类，据探查所得，头领有六个人……”

冷血截道：“从何得知？”

铁手笑道：“问得好。我擒获大盗唐拾二，他图以惊人罪案之主谋人的秘密告诉我，来作为交换释放他的条件。”

冷血道：“你当然不会答应。”

铁手道：“无论在公在私，我都不能答应。我只好劝他把案情说出来，好减轻他的罪行，他以为我不相信那案件的重要，便问我知不知道最近真心道场等凶案，而且他还暗示造成这连串杀戮的，头领有六个武林高手，但其主谋人的地位更高，而且这里面还牵扯到一场武林中极大的阴谋……”

冷血点了点头道：“‘黄河剑’唐炒，是以暗器称绝江湖的蜀中唐门外系子弟，也是唐门罕见、武林少有的用剑高手，‘镇江刀’岳军，自击败‘大力将军’高加索后，名噪武林，这两人会受人所用，打家劫舍，看来所涉的阴谋，自非同小可……”

“这个当然，”铁手叹道，“可惜唐拾二没能把话说下去，一个黑衣蒙面人就冲进来，与我大打出手，他武功极为诡异，交手五十招，他忽然退走，而唐拾二却在全无抵抗之下被人迎脸打上一蓬毒粉，死了。”

“照这么说，”冷血沉思道，“对方已知道你追查此事了。”

铁手道：“那黑衣人武功极高，如伙同杀死唐拾二的高手联合战我，我十之八九难逃毒手，但对方似乎只想杀人灭口，断了线索就算……我近日伺伏两河一带，果然给我遇见了这‘淡家村’的大火，赶了过来，没想到及时救了你。”

冷血道：“可惜那六个头领，只剩下两个已死的人我们知道是岳军和唐炒，其他四人，却不知是谁。”

铁手道：“正是。若是这种案子迄此结束了，我们再也没有办法追查去，为那八伙人家查出凶徒了。”

“可是，”铁手笑了一笑又接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就算他们不再作案，这一群丧尽天良之徒，不管匿伏到天涯海骸扒，都总会有一天因为某些事，而露出了他们的狐狸尾巴来。”

二

的确，或许因为风声太紧之故，这种灭门劫杀惨祸的确销声匿迹了一段时间。

但是另一件怪事，却发生了，而且跟这一件案子，慢慢起了关联。

那件怪事，就发生在跨虎江上，那时候，冷血正在养伤，而铁手正在守护着冷血，让他静心养伤。

第一章 月明清风跨虎江

—

跨虎江上，明月照亮。

此时正值十六、十七，月色分外明亮，照得跨虎江份外清丽。

江上数泛舟，岸上有芦苇。

二

泛舟江上的舟舫，有的大，灯彩辉煌，有的小，精巧雅致，其中最大的一艘画舫，泊在江中橹桥畔，张灯结彩，莺歌燕语，丝竹之声不住浮泛江上。

不用说，这艘画舫气派之豪华，而布置之风雅，加上画舫上艳著桃花的名妓，和逡巡在画舫周围负责守卫的壮丁，若不是“习家庄”，谁也请不起这十人，出得起这般价钱。

然而现任“习家庄”庄主习笑风，虽然年纪轻轻就是一庄之主，却也是一个好色的人。

“习家庄”世代相传的“失魂刀法”，名震武林，由三百二十四年前，打遍关中无敌手习豫楚所创，势走轻灵，法走迷离，后传三代，至习祈堂手里，建立两河武林第一世家“习家庄”，几可与“南宫、慕容、费”、“上官、司马、唐”相埒。后又传五代，到了大侠习奔龙手上，“习家庄”可谓到了巅峰，不但人多势众且得令誉，而习奔龙不但是使刀高手而且也是铸刀好手，他铸冶了一柄“碎梦刀”。

“碎梦刀”的炼冶方法，已经失传，据悉是由一个罕世难逢的奇缘下，才由习奔龙取得了两块奇铁，冶合在一起，才能铸成这把奇刀。而习奔龙铸成这把刀后，又继远祖习豫楚八代之后，再拿到了“关中第一高手”的名号。

要知道当时武林人才辈出，武功递增，就算是当年“失魂刀法”创始人习豫楚在世，也未必能在关中武林争得前茅之名，但习奔龙以“碎梦刀”，使“失魂刀法”，功力遽增十倍，轻易击败了所有强敌，更奇怪的是在比武中凡是被碎梦刀击伤者，不论伤势多轻微，一律失去斗志，而俯首臣伏，所以习奔龙夺得了关中第一高手称誉；一时间，“习家庄”的名头，也到了无人敢撻其锋锐的地步。

可惜夺得第一高手之称的习奔龙，或许固太兴奋、太高兴之故，猝然暴毙。看来，一个人无论大兴悦还是太沮丧都是不好的，连身怀绝技的武林高手也不例外。

不过，习奔龙亦可谓死得其时，就在他声名如同日正当中的时候暴卒，使他留下不堕之声名，以及武林后辈的缅念，提起“失魂刀法碎梦刀”的习奔龙，谁不竖起拇指，说一声好。

习奔龙死后，便是第九代“习家庄”主人习酒井继任，习酒井不像他老子好与人争锋，倒是淡泊名利，鲜少在江湖上惹事。不过“习家庄”依然声威过人，有什么事情只要吩咐一声，也没听过谁敢留难的。要知道“习家失魂刀法”，已是一种难以匹敌的刀法，加上“习家碎梦刀”，能发挥“失魂

刀法”之十倍功效，试问谁敢与之力敌？

习酒进人如其名，喜欢酗酒，“习家庄”虽不求发展，但声望仍隆。习酒井就如此平安过了半世，到了五十八岁寿辰过后十天，突然暴卒，据说是酗酒太厉害，以致伤了身体。

第十代“习家庄”庄主便是年轻的习笑风担任。

习酒井暴毙后，武林中对“习家庄”的尊敬，已大不如前。所以习酒井一旦暴毙，不少人窥视“习家庄”的财雄势大，藉故向“习家庄”挑衅寻仇，希望掀翻习家庄，自己来做盘脚老大。

可是这些挑战生事者，全被击垮。负责解决这些麻烦的人通常是两个人：“习家庄”管事：习良晤，“习家庄”管家：习英鸣。

一般的人，别说想跟习家庄庄主习笑风别苗头，就算想过“管事”习良晤，“管家”习英鸣二人手上的刀，也绝不容易。

这几年来也有一些高手能直接与习笑风习少庄主交手的、主要是因为那些武林人物也是一方之豪或霸主、寨主、峒主等等身分，他们与习笑风一交身手，但都被“总管”唐失惊接战所败。

唐失惊是“习家庄”的总管，相形之下，习良晤只能够算是“三管事”，习英鸣便是“二管家”，而唐失惊才是“大总管”。

唐失惊在武林中的地位，绝对可以与一方宗主抗衡的。

唐失惊本来就是武林中一名出类拔萃的高手，难得的是他办事才干，更在他武功之上，他三十岁就成名，三十一岁就被山东“落雁帮”帮主师守砚提拔，摆升为总堂主，果然短短三年间，“落雁帮”即成为山东第一大帮！

唐失惊在三十五岁时跳槽陕南“灌家堡”，也在短短四年间，得堡中上下拥戴，成为副堡主，声威直逼堡主灌天任，但唐失惊却悄然隐退，离开灌家堡，隔了一年，终于为“习家庄”前庄主习酒井所收罗。

唐失惊在“习家庄”不到七年，地位已在习家两大总管习良晤与习英鸣之上。他代庄主出手会敌，乃是名正言顺的事情，但凡想跟习笑风挑战的人，都没办法通得过唐失惊这一关。

所以：“习家庄”声名不堕，与这一位“九命总管”唐失惊实有莫大关系。

习笑风不过三十五岁，脸白无须，眉飞入鬓，生得一副儒生雅态，平日温温文文的，只喜欢读书、抚琴。

这日却不知为了什么，召了一班青楼艳妓来兴歌作舞，他一面大杯小杯的一口干菜杯中酒，还左拥右抱，跟几个艳妓呷戏起来。

“习家庄”召来的青楼女子，可以说都是千挑万选的，自是貌美如花，而且都有些才艺，有些擅歌，有些善舞，有些精于弹词击鼓，诗书琴棋。

其中一个，名叫小珍的，一双娥眉又黑又浓，顽皮的往云鬓里挑，脖子又细又长，匀得像河间的鹅卵石一般，睫毛下灵动的眼珠也轻颤着，似乎对这场面有着些微的不安。

她是卖艺不卖身的艺妓，这些姑娘们中，以她最清纯，年纪也最小。

“习家庄”庄主习笑风召妓跨虎江，对姊妹们来说都是件幸宠兴奋的事儿，但对小珍来说，却有很多的疑惑。

因为她听习秋崖所说，习笑风夫妻恩爱逾恒，不是个花天酒地的人。

习秋崖就是习笑风的弟弟，习笑风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

而习秋崖正在追求小珍。小珍是他心目中最崇高也最怜爱的女子，无论习秋崖打败了哪一个对手和在江湖上遇到了任何不愉快的事情，他都会去找小珍，爱惜的抚着她的小手，跟她诉说。

骄豪仗剑的贵公子，正需要这样一个人儿慰藉作伴。

所不同的是，习秋崖真情深注，真的要娶小珍为妻。

这也是为何小珍在污泥中仍能洁身自守的原因：有习二少爷在，又谁敢打这标致小姑娘的主意？

而小珍也紧紧把握住这一点：这是她怒海中的轻舟，她若失去他，一切都保不住了，只有沉沦了。

而今小珍看到自己情郎所崇仰的哥哥：习笑风，如此放浪形骸，便不自禁的在寻思：来日秋崖对我会不会也一样？那时自己该怎么办哪？

她这样暗自寻思的时候，习秋崖也正在她的身边惴惴不安着。

他不安的原因是没想到他一向尊敬崇拜的兄弟，近日来竟会如此失常，这种样子给小珍看到了，她会怎么想？

——大哥对大嫂一向恩爱，但是最近却……？

习秋崖已来不及多想，因为习笑风已经在问他话。

“秋崖。”

“大哥，什么事？”

“我是庄主，习家庄的庄主，”习笑风眯着眼睛，狠狠地盯着他弟弟道：“你凭什么叫我做大哥？”

“我是你弟弟呀。”习秋崖没想到他哥哥会这样说。

“你总是以兄弟相称，不肯叫我做庄主，”习笑风逼视着他弟弟道：“你是想夺我这个位置是不是？”

习秋崖被这突兀的问题问得张大了口，却答不出话来。

这时，群妓中有个资格最老，善于应酬的倪三娘陪着笑，妖妖冶冶的把凤仙花汁醮红了指甲的手，搭在习笑风肩上。“哎唷，庄主，怎么啦，兄弟俩还计较这个干什么呀？庄主若是气闷，找我们软啼哩的消消气不就行了么？”

习笑风的回答令所有的莺歌燕语住了声。

他没有回答一个字。

他只是一巴掌扫了过去，打脱了倪三娘上下三只门牙，倪三娘肿红了脸，倒在船上，娘儿们惊呼，却没有一个敢再说一句话。

习秋崖见状，忍无可忍，霍地站起：“大哥，你——”

习笑风连目光也不抬：“究竟谁才是习家庄的庄主？”

习秋崖气极，答道：“这，这还用问吗——”

习笑风冷冷地插了一句：“谁是？”

习秋崖气得什么似的，又强忍怒气：“当然是你了，你——”

习笑风又截道：“习家庄对庄主的规矩，你可晓得？”

习秋崖脸色变了变，终于道：“习家庄庄主的话，就是命令，生死无有不从……但是哥哥……庄主，你要是——”

习笑风忽扬起下巴道：“你想跟小珍成婚？”

习秋崖呆了一呆，他没想到习笑风会忽然这么一同，原本他早已想跟哥哥提起，但一直难以启口，他瞥见小珍的红潮泛到白生生的脖子上去了，便吸了一口气，道：“庄主，我正想向你提这件事——”

习笑风摆手：“不用提了。”然后说：“好漂亮。”这句话听在习秋崖心里是甜甜的。

随即他又吩咐了一句话，一句让习秋崖听了跳起来的话。

“叫她脱了衣服，让我看看。”

三

这句话一出口，不但习秋崖、小珍都变了脸色，连旁边的艺妓们都张口结舌起来。

身为“习家庄”的庄主，而且是习二少爷的哥哥，居然还说得出这种话，还有什么事情不敢做？

习秋崖和小珍同时涨红了脸。

小珍红了脸是因为女子的本能，而习秋崖红脸则是因为愤怒。

他气得别过头去，看他身边一个红脸白衣人。

那人不是谁，正是“习家庄”的“九命总管”唐失惊。

唐失惊干咳一声，欠一欠身，道：“庄主——”

习笑风怒喝：“住口！”“刷”地抽出了腰间的刀！

这只是一柄平凡无奇的钝刀。

但刀毕竟是刀。刀象征着权威、杀气、血腥……等等可怖的景象，这把刀虽钝，但同样有那种威力。

这柄刀一出，唐失惊立刻闭了口，旁边的艺妓们齐齐惊叫一声，都露出骇然的神色，掩住的嘴巴：她们原以为今晚素来风雅的习家庄庄主相召，必定是文雅风流，没想到还是像强盗流寇一般，手里挂着刀，面容犯了煞般的凶恶可怕。

只见习笑风的俊雅悠闲神态，全消失了，而白脸上青筋突动着，淌了几行细细的汗，眼睛发出冬眠的毒蛇一般冷幽的光芒。

“这是什么？”

习秋崖愤声地应道：“祖上传下来的刀。”

习笑风冷冷他说道：“这刀是代表什么？”

习秋崖激声道：“大哥——”

习笑风冷冷地道：“习秋崖，你若答不出家法，可是死罪一条。”

习秋崖强忍激动：“我答得出。这刀是家法，凡习家的人，莫有不从。”

“好。”习笑风淡淡地道：“你既答得出来就好。”他扬着刀，在月光下说：“现在我以这柄家传宝刀号令你，脱了小珍的衣服。”他嘿嘿一笑，悠然后道：“让我看看，也让大伙儿看看。”

四

习秋崖狂吼了一声，小珍忍不住低位出声。唐失惊上前一步，清了清喉咙，看来似想劝解几句。

习笑风挥着刀，格格地笑道：“任何人都不得劝解，不得违抗，谁反对我，就是与习家庄为敌，格杀勿论。”

唐失惊双眉迅速地皱了一下，欲言又止。

习笑风瞪着目，问：“你脱不脱？”

习秋崖掩护着哭泣惊惶中的小珍，横身昂然道：“大哥，你疯了？”

习笑风怒笑：“你敢违抗这家传宝刀之命？”

习秋崖脸上的肌肉抖动着，艰辛地道：“不敢——”

习笑风怪笑道：“那就好办。你要是不肯脱她的衣服，那就跟她一齐跳

进江里吧。”他摇头摆脑的说：“今晚月晚风清，多么优美，月色印在河心上，----你们没听说过唐朝有个捞月的诗人李白么？你们就去把月亮捞上来给我吧.....”

习秋崖的脸色完全变白。习家庄有一个很奇怪的条例，可以说是一种禁忌，是这两三代才实行的，就是“习家庄”的子弟们都不许游泳，不得近水，谁入了水，谁就不是习家子弟！

习笑风这样说，当然旨不在捞月那末简单，甚至可以说是将习秋崖逐出门墙，也可以说是处习秋崖与小珍于死刑，因为习秋崖不谙水性，至于小珍一个弱女子更不用说了。

习秋崖气得全身颤抖了起来，他实在不明白他亲哥哥为何变得这样子。

只听习笑风又道：“要是你们捞不到月，就不要上来见我了.....昔时诗仙为捞月而死，他还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你们一双一对，这样死法，真个是只羨鸳鸯不羨仙了。”

习秋崖怒道：“大哥你——”

习笑风“唳”然出刀，一刀向习秋崖砍去。

小珍尖叫一声，习秋崖没想到习笑风真的会向他下毒手，晃了一晃，搂住小珍急退，已退至船舷。

这时船上艺妓们呼叫纷起，习笑风跟着迫进，又一刀砍向小珍。

习笑风这一刀砍向小珍，比砍向习秋崖还令习秋崖难应付十倍，小珍不会武功，当然闪不过这一刀，而两人又无可退身之地，习秋崖舍身挺进，及时以双手扣住了习笑风握刀的手。

“大哥，你别逼我——”

习笑风双目欲裂眶而出似的，叱道：“这刀你也敢碰！”

习秋崖一怔，就在这一怔之间，习笑风另一只空着的手，已点了他三处穴道。

习秋崖咕咚一声，摔在船上。

小珍哭着扑了过去，但她不会解穴之法，是怎么摇都摇不醒的。

习笑风笑吟吟，很满意的看着一个瘫痪、一个哀泣的人，下令道：“把他们两个脱掉衣服，扔到江里去，快！”

艺妓里有一个忍不住颤声劝道：“庄主，自己兄弟，何必呢？”

另一个也是久经世面的女子也接口说道：“庄主，二少爷不懂得尊重您，您教训教训他也就是了，弄出人命来，可犯不着.....”

习笑风笑了。

众人正心头一实，忽见习笑风挥刀。

一刀，两个人头。两个说话的艺妓，全身首异处。

这情况的惨烈，使得没有人敢惊呼，没有人敢说话，甚至连移动也不敢。

习笑风慢慢地收回了刀。刀入鞘，发出令人牙酸的声音：“照我的话去做。”

到了这个时候，谁敢不照着他的话去做？

五

小珍是个很美丽也很纯洁的少女，在月光下，身段如此匀美白皙，连在场见过世面的女人们都不免为之心动，也为之心痛。骸棒并的腿，嫣红的蓓蕾，甚至不敢睁开的眸子也抵得如此让人疼惜。

然而习笑风却要把活生生这样一个人儿，抛到江里去“捞月”。

习秋崖无疑也是一个好看的男子。他白皙但壮阔的胸肌，秀气但有力的臂膀，可惜，却因被点了穴道无法作任何一丝挣扎的被丢进江里去。

习家庄的壮夫们，虽然面对小珍姣好的肉体，却不敢多碰触一下，因为，他们的庄主，习笑风说了一声：“快！”

谁晓得庄主在发什么神经？

要是万一弄不好触怒了他，乖乖，敢不成把自己也一样给，咋刷一声，脑袋分了家？

直至小珍和习秋崖被抛进了江里，习笑风这才很满意他说道：“好，谁也不准把他们捞起来，听着，谁救他们，我便杀谁。”

谁也不敢救。

然后习笑风下命回航，途中一面击琴而歌，一面狂饮吟诗，吟到泪流满脸，这才罢去。

而艺妓们到这时候才敢呕吐。

江水皎洁，明月清风。

谁晓得如此月明风清下，最雅丽的画舫上，最优美的江水中，有这样一段肮脏、残酷的惨事！

六

可是就当小珍被抛落江心的刹那间，在跨虎江畔一艘小舟上的两个人，都一齐震了一震。

那带伤而神色冷凛的年轻人说：“有人落江。”

另一个脸带和风一般笑意的中年人道：“是给人扔下去的。”

于是，他们立刻放掉划去，那时，画舫已在归航途中。

第二章 三管事与二管家

—

三日后，惴惴不安的“习家庄”，这日又来了两个不速之客。

这两个人，一个就像一柄剑，而这柄剑无一处不锋利。这人虽带着伤，但比一只豹子还精悍。

另外一个人高大雄壮，但神态温文，风尘而不带倦意，好像是一个刚刚洗了温水浴又亲了自己所疼爱的孩子与妻子，正要做点善事的中年人。

“习家庄”大门前可以着得见有九个壮丁了，当然看不见或隐伏着的人还不在此数。九个人中，有八个人腰系白带，只有靠近门槛的一个满脸胡茬子的大汉，才是腰缠橙色带。

那两个人走前去，自然就被壮丁挡住，盘问：“你们是谁？”

那年轻人回答却很妙。

“我们是人。”

“你们来干什么？”那壮丁装得很凶恶的厉声问。通常很多小无赖都给他这一声吓得倒退回去。

“我们来找你们庄主。”那年轻人答。

那八个壮丁早已没好脾气，不约而同的想：这种瘟丁，欠揍来着！但又想到：习家庄素有侠名，不能随便出手打人。

“你认识我们庄主？”

“不认识。”

“谅你也认识不了。”

“不过，”那年轻人说，“我们今天就要认识他。”

那八个壮丁一齐动怒，但那腰系橙色带的壮汉却沉咳一声，踱了出来。

只见这人步履稳重，虎虎有威，每走一步，仿佛石阶要给他踏崩一块似的。他一双大目，在两人脸上游过来、游过去，好一会才问道：“敢问台驾尊姓大名。”

这次是那中年人答：“我叫铁游夏，他叫冷凌弃，特来拜会习笑风庄主。”

那壮汉呆了一呆，冷笑道：“两位大名，倒没听说过，大号是……”

青年人冷笑道：“原来见习庄主，还要大名大号才予接见不成？”

壮汉倒也不生气，怪笑道：“这个当然。当今名人那个得暇天天见不三不四的无聊客人，如果没有名号谁愿意接见？”

中年人抢在青年人之前道：“我看这样好了，麻烦这位大哥先向习三管事通报一声，说我们来了，您看怎样……”

壮汉浓眉一皱，嘀咕道：“这些区区小事，我也可以作决定，用不着烦三管事的，他老人家也很忙……”

中年人笑道：“我们这可不是瞧不起您老大，也不是不懂江湖上的见面规矩，只是我们此趟前来，私先公后，也不便递上名帖，至于见面礼吗……我们吃的是公门饭，也不能知法犯法，这点要请老大您恕罪则个。”

这一番话下去，倒是镇住了这大汉。这大汉怔了怔，知道来人有些来路，便跺了跺足，道：“我尽管替你问问，不过，三管事他老人家这几日忙得不可开交，可不一定见你。”

“行，行，”中年人连忙道：“只要老大肯替我通报一声就行。”

那壮汉将信将疑的走了进去。剩下的八名大汉，眼神炯炯的瞅住二人，像心里早已把他们当贼来办。

不一会壮汉又出来了，这回是跑出来的。那大汉这回可是一叠声地道：“两位，对不住，小人有眼无珠，有眼不识泰山，不知两位光临，该死，该死……”

只听一个响如洪钟的声音笑道：“习获，就算你不该死也该打，居然不知道铁二爷和冷四爷的大名……”

只见一人长袍绸黛绿皂靴，走了下来。白发苍苍，鹰鼻钩准，一面笑着拱手道：“这也难怪他们，事关铁大人、冷大人的外号太出名了，所以本名反倒没几人知，实在是……”说到这里，他仰天打了个哈哈。铁手和冷血也抱拳还礼，但见来人年近古稀，背微伛偻，但虎步龙行，身上无暇可击，心中暗自一震。

只见这老头呵呵笑道：“小老儿是习家庄的三管事习良晤，来来来，我们来给名动天下的‘四大名捕’之铁手铁二爷、冷血冷四爷行礼，请责怠慢之罪……”

那九条大汉听了，更是惊诧，没想到这两个衣着随便的人，竟然就是

黑道上闻名丧胆，白道上人人敬佩，铁手擒好与冷血歼凶的两大名捕！

二

铁手笑道：“千万别说赔礼，其实四大名捕这浑号，也是仗江湖道上朋友错爱，赐赏给我们的，吃公门饭的好手，不知有几千几百，我们只是克尽职守，忝居其末而已。”

习良晤吸着杆烟，呵呵笑道：“两位实在是大客气了，试想当年‘飞血传人’柳激烟及‘绝灭王’楚相玉也给两位制服，就不见其他吃公门饭的大官大吏动过他们一根毫毛……”上述二战俱是铁手与冷血的英勇战迹，亦可以说是名动江湖的战役，那把守门口的九条壮丁，都点头称是，纷纷恭维起来。

其实这班人虽然震于二大名捕威名，心里却不一定服气，但人在江湖上行走，有几种人是万万得罪不得的，其中最不可得罪的一种便是公差捕役，何况是直辖于诸葛先生办案素不徇私的天下四大名捕？

是以人人都表现出一副服服帖帖的样子，好让这二位捕头有朝一日自己若犯了什么事情，也可以照得过去。

铁手瞧在眼里，心下叹息，当下截道：“习管事。”

习良晤眉开眼笑道：“来来来，咱们进去喝杯水酒再说。”

铁手正色道：“我们有事在身，这酒，是不喝了。”

习良晤眯着眼睛吐着烟圈。“不知两位有什么事？”

冷血冷冷地道：“近月习家庄出了些什么事情，习三管事的一定比我们清楚，那用得我们多说。”

习良晤依然笑嘻嘻地道：“二位无妨说来听听，习家庄树大招风，时有流言，乃属常事，有些事儿外边比咱们先闻风声，也不稀奇。”

冷血道：“听说七天前，你家庄主，神智有些不正常，把庄里的家畜鸡鸭狗猫，宰个干净，有没有这样的事？”

习良晤听得一呆，冷血又道：“六日前，你们庄主习笑风，逼奸不遂，乱刀砍伤一名庄主夫人贴身丫鬟，有没有这一回事？”

习良晤勉强笑了一笑：“冷大人哪里听来的消息？”

冷血没有答他，径自道：“五天前，习庄主半夜三更，跨到屋顶上朗诵唐诗，使得全庄上下不能入睡，是不是？”

习良晤布满皱纹的脸上挤出一丝笑容，道：“庄主半夜有雅兴，朗诵古诗吵了自家人，这不叫犯法吧？”

冷血不去理他，接着道：“四天前，他因芝麻绿豆的小事，大发脾气，殴伤了三个家丁，而且同一夜里，房里传出庄主夫人和你们家小少爷的呼救声，此后几天，你们就再也没见到夫人和小少爷了，是也不是？”

习良晤盼顾左右，踏向前面半步，低声道：“冷爷，咱们到里面去谈。”

铁手道：“好。”

习良晤道：“请。”

三人行入庄内，习良晤请二人坐下，便坐了进去，过了一会，有人奉茶上来，冷血铁手将茶放在几上，并没有喝。

又过半晌，习良晤缓缓踱了出来，手里提了一个沉甸甸的包袱，脸上堆满了暧昧的笑容，把包袱塞到铁手手里。

“这是什么？”铁手问。

“一点点小意思。”习良晤说，“这是咱们二管家小小心意，二位远道来

此，不能白跑一趟……这里，虽说是微薄轻礼，但要在哪里买个县太爷的官儿，也绰绰有余了。”

铁手笑了。“谢谢。”

“不用客气。”习良晤又吐了几个烟圈，“不送了。”

铁手道：“我们不走。”

习良晤眯起了眼：“不够？”

铁手笑道：“不是不够，而是不要。”说着把包袱塞回习良晤手上，：“我们要见习庄主。”

习良晤沉默半晌：“我们庄主很少见外人。”

铁手道：“但最近发生的事，他可以不见别人，不能不见我们这些有公务在身的人。”

习良晤微笑道：“不过，他只是宰了庄里几只飞禽走兽，不小心伤了一个丫鬟三个家丁，兴致高起来半夜在屋顶朗诵诗歌罢了，这不致严重到今两位非要把他找到不可吧？”铁手笑答：“如果只是这些，当然并不严重。”冷血接道：“不过他在三天前，把自己弟弟点了穴道，而且脱光了一个女孩子的衣服，扔他们落江，还杀了两个青楼女子，这可是杀人之罪了。”

铁手紧接道：“而且在两天前他还拔刀冲出‘习家庄’，见人就砍，请问这是什么罪？”冷血再接道：“据说一日前习庄主虽已被你们软禁起来，但他在庄里把自己四名亲信，包括一名前庄主的老仆杀掉，而且奸污了习夫人的亲妹子。”

铁手即道：“习三管事，你听听，这样的人，我们能不会会吗？”

习良晤皱起了眉头，喃喃地道：“若果二位嫌一包不够，我再去拿两包。”

铁手道：“那么三管事索性把全部包袱都拿出来好了。”

习良晤扬了扬眉：“怎么？”

铁手笑道：“免得我们说几句话，三管事就进去一次，再说几句话，三管事又进去一次，这样子来来回回，三管事可变成运货马车了。”

习良晤沉沉地一笑，双指自包袱里拿出了一锭黄澄澄的黄金，嘻笑着道：“你看，铁大爷，是真金子呀。”

铁手笑了，金子上有两道深刻的指印，像熔铸这锭金子的时候就已经熔铸上去似的。铁手也是用两只手指，拿起金子，递回给习良晤：

：“当然是真金，要是假的，那罪名又何止上述而已？”

习良晤接过金子，脸色却变了。

因为金子上面的指印，已经神奇地消失了，就像这锭黄金本来就是一锭完美的黄金一样，完全没有痕印。

这时只听一人哈哈大笑，大步走进来，只觉一股逼人的气势，使得在场三人，衣袂须发都往后一飘。

进来的人大笑道：“我说老三，用黄金来收买铁二爷、冷四爷，岂不把武林中人竖着的拇指砍掉一样！”

进来的人不到五十，却口口声声叫习良晤为老三，“我说，老三，你这回眼睛可瞧扁了！”

只见这人熊腰虎背，双目炯炯有神，高达六尺有余，虬髯满腮，举手投足间都极有气派，但又绝不轻率，铁手头一抬，眉一扬，道：“二管家？”

那人豪笑道：“正是区区习英鸣。”

铁手笑道：“二管家来了就好，我们想拜见习庄主，还请二管家传报一声。”

习英鸣笑道：“想来铁二爷、冷四爷定必知道，就算是衙门公差要捉拿犯人，也需要上头颁令下来……不知二位是奉哪一位大人的命令，或者有什么手渝指示，下令二位执行……”

他的话非常明显，如果没有上头指示批下，铁手和冷血虽是名捕，一样不可以随便入屋搜人的。

习英鸣继续笑道：“据我所知，这里的县官，要见我们庄主，也不致如此，至于诸葛先生，人在千里，也不可能示意你们调查习家庄的事。”

“不如，”习英鸣笑着道：“两位还是先回去，我与庄主再安排时日，跟二位见面。”

“我们的确没有上级的手令，所以今日我们来，是求见，不是缉拿。”铁手平静地道。

习英鸣笑了，摊摊手道：“这样最好了。”正要下去，铁手却接道：“不过我们的求见，却是非要见到不可。”

习英鸣“哦”了一声，道：“怎么差役也不遵守法制，打横来做的么？”

铁手笑道：“因为习笑风已伤害几条人命，这种铁证谁都可以立即采取制止的行动。”

习英鸣眼神闪动。“哦？那是上方宝剑，先斩后奏了！”他冷笑又道：“我知道，诸葛先生辖下的四大名捕，是完全有自作主张及行动的特殊身份的，但你们这种特别权力，会不会变成滥用权力，害人误己呢？”

铁手和冷血听得“滥用权力，害人误己”八个字，都微震了一震，习英鸣又道：“两位办案，先斩后奏的情形已不可胜数，诸如冷四爷在烧窑区刘九如家门前连杀四十三人，其中有没有妄杀的？又如铁二爷在连云寨二役中指使柳雁平统领杀死马掌柜等人，其中有没有无辜的？难道这些人就个个该杀，人人该死？你们办案的时候，目睹朋友奋勇杀敌，但依法来办，他们都无权力杀死对方，你们为何又一只眼开一只眼闭，不立即将之缉捕？”

冷血在“凶手”一案追查真凶时，曾受到一群刺客突击，他为自保拼命，追拿“绝灭王”，但所带的人马中有人因为突围自卫，杀了几名援助楚相玉的连云寨好汉，铁手迄今仍不能释怀。

习英鸣能言善辩，这番话下来，十分圆滑锋锐，他又遂而一笑，道：“而我家庄主，所杀伤的，只不过是一些庄里的人，以及附近邻居，他们都自然会得到应有之赔偿，不会告发庄主的，所以这些事，我们能消解得了；承蒙二位费心，我们都由衷的感激、只是，”习英鸣笑了笑：“铁二爷、冷四爷处处铁面无私；绝不徇私，不过若是滥用权力，管错了事情，不是跟宦官奸臣，篡权横行，或贪官污吏，仗势欺民一般无行吗……不过……”

习英鸣又一阵豪笑：“两位是聪明人，聪明人多交朋友，少结怨，有些时候，应该要出手特别快，有些时候，却应该要眼睛不大看得清楚，这样的聪明人，素来都活很长久一些。”

“你说的话，都很有道理，”冷血道：“只不过我们选择这行业；所为的不是自己活久一些，而是为别人能活得长命一些。”

“而且，”铁手笑着道，“二管家虽然说习庄主杀的都皇不敢告发的‘自己人’，但就算他杀的是他自己的儿子，我们一样不能任由他这样做……”

“何况，”铁手看着渐渐绷起了脸孔的习英鸣，续道：“看来再任他胡作

非为，不但习夫人和习少爷都真的有危险，只怕习家庄数百年来声名，都要毁在他一人手里。”

第三章 眨眼间有多快？

—

辰久，铁手、冷血、习良晤、习英鸣都没有说话。

习英鸣忽然向习良晤道：“你知不知道眨一下眼睛有多快？”

习良晤立时说：“不知道。”

习英鸣道：“那你眨一眨眼看看。”

习良晤果然眨了眨眼睛，眼睛开合的一霎之间，习英鸣倏然出刀！

他袖里有一柄刀，小刀，就在这一霎眼的功夫，习英鸣已发了不知几刀，然后半空伸手一捉，当习良晤再睁开眼睛的时候，刀已不见，习英鸣慢慢摊开了手，向习良晤道：“霎眼的时间就是我出刀的次数，你算算这里有几根你的头发，我一刀断一根。”

铁手笑道：“不用算了。”

习英鸣道：“哦？”

铁手道：“是九刀。”

习英鸣故意笑了笑，谦道：“也不大多。”

铁手拍掌道：“眨眼发九刀，失魂刀法，名不虚传。”

习英鸣微微笑道：“却不知铁二爷名震天下的一双无敌手，霎时间可以打出几掌几拳？”

冷血忽道：“他的拳不讲快。”他说完这句话，淬然出剑。

剑指在习英鸣双眉间一分之遥，习英鸣袖中刀才举起一半，未及招架，已感觉到眉心肌肤被剑锋浸寒。

冷血冷冷地道：“我的剑出手，没有人来得及眨眼。”

习英鸣双目注视着剑尖，冷汗簌簌而下。只听一个人拍手笑道：“老二，老三，你们的玩笑也开够了，只是与铁兄比指力，与冷兄争快剑，那是以卵击石，自取其辱罢了。”

然后这声音又道：“冷兄，铁兄，我们吃的是这庄里的饭，做的自然是维护庄里的事，你们不要见怪。”

那人这么一说，冷血只有收剑。

习英鸣这才敢一晃身，退去三尺，与习良晤一起向那人拜揖到地。

铁手缓缓回首过去，只见来人白袍红脸，相貌却平凡，举手投足，也没有什么特别气派，而且全无备战的模样，铁手拱手道：“如在下没有猜错，阁下就是人称‘打不死，无难事，烂泥一样扶上壁，的九命总管唐失惊唐兄了？”

那人回礼道：“承江湖上朋友看得起，替我这茅坑镶金涂银的，其实，那有打不死的事！”

铁手笑道：“不过，在唐大总管手上，确也没有办不成的事情。”冷血接道：“所以，由大总管带我们去拜见习庄主，是最好不过的事情。”

唐失惊唐大总管笑道：“传说中冷四侠快剑高绝，竖忍果敢，但不善言词，这是哪里的谣言！今日听冷四侠这几句简简单单的话，就可以知道造谣的人何等不长见识！”说着仰天打阵哈哈，倒是以赞美把冷血的话搪塞过去了。

冷血正色道：“大总管。”

唐失惊即道：“二位先上座，咱们薄备水酒，两位远道而来，万事俱可在席上详谈。”

冷血冷冷地回答道：“只怕宴上喝的是醇酒，席上所说的是风话，待吃光喝完，大总管又送我们黄金马匹，等于吃了就走。”

唐失惊叹了一声，道：“如果按照手续，二位要见庄主，也不容易，如果请这儿巡察吏或县太爷下令提见，那末，这儿的官也没这份担当……如果二位要回京城请诸葛先生出示下手谕，则非要半月光景不可……”

冷血怒道：“你这样说，等于表明已经收买了朝廷命官，这是什么意思？”

唐失惊微笑道：“冷少侠又何必动火，这不叫贿赂，只是这一带的官爷们信任习家庄……这只是跟圣上信宠诸葛先生，诸葛先生信赖你们一样。”

唐失惊这个譬喻可谓大胆至极，但又极为妥切：若当权人士，所宠信的是君子，自然大得助力；若得宠的是小人，则为祸甚矣。铁手叹了一口气道：“习庄主杀伤无辜良民，我们身为捕快，职责在身，自应查询，大总管却又是为何不让习庄主跟我们相见？”

唐失惊道：“不是我不让庄主接见二位，而是庄主现刻不便见你们。”

铁手道：“这是庄主的意思？”

唐失惊摇首：“不是。”

铁手问：“那是庄主夫人的意思？”

唐失惊道：“庄主夫人与小少爷已失踪，当然不是他们的意思。”

冷血问：“那是谁的意思？”

唐失惊答：“我的。”冷血冷冷地问道：“你这又是什么意思。”唐失惊道：“我也没什么意思，只是，庄主此刻已不能见人，你们见着他也没有用……”他长叹又道：“如果两位一定不信，一定要见了才信，也罢，两位就且随我来吧……”

二

穿过大厅堂，走过很多堂皇的厢房，走入了一同博藏书画的书房，唐失惊卷起袍袖，拿起了一只巨型蜡烛，竟走入了地道。

地道的石梯斜陡，唐失惊走前面，冷血、铁手、习英鸣、习良晤五人，鱼贯而入。下面是地窖。地窖里有一股霉烂腐湿的气味，地窖尽头窖是一间铁砖、铁栅栏成的房间。

这种“房间”对铁手、冷血而言，可以说是无比的熟稔：这种“房间”的作用，通常是用来关人，而一般都叫这种“房间”作“监牢”。

房间里有一人，这个人本来也许穿的是一件华贵、绸质极高贵的白袍，但而今这袍子被撕得东一片，西一块的，而且染满了污垢，袍子上还长满了虱子。

这人披头散发，也不做什么，双眼直勾勾的把右脚脚板举至自己眼睛不到一寸前，仿佛在审视着自己的脚趾。

然而那一双脚，已脏得比涂过了粪还脏，那人却越看越入神，喃喃地

道：“五岳，啊，五岳，都在这里……”然后一手抓住自己的大拇指，不住地摇拔，口中狂呼道：“嵩山，嵩山啊，我要搬你出来把那只石猴子砸扁！……”

五人已经来到铁栅前，但那人犹浑然未觉。

唐失惊轻轻叩着铁栅，低唤：“庄主，庄主……”

唐失惊这般一叫，冷血和铁手都大吃一惊。

从种种迹象听来，习家庄现任庄主习笑风的确是神智不正常，但冷血、铁手决未想到他居然已疯癫到这个地步。

唐失惊再用手叩铁栅，发出清脆、悠长的清响，叫道：“庄主，习庄主……”这回的声音是略为提高了一些，在石室里面回响，又直刺入耳膜中，刺耳，而不难听。

习笑风似乎迷惘了一下，还弄不清楚声音是哪传来，只见他搔搔乱发，说了一句没有人听得懂，中途停顿了六次的奇怪话语：

“貂蝉生来喜欢吃糖，张飞张仪一齐迷失，唐三藏到观音庙念经，煲里已经没有药，天予人万物人无一物予天皆可杀，坦荡神州只有我……”

这六句奇怪的话，听得他们五人俱是一呆。

唐失惊最先叹了一口气，道：“庄主他，已经疯了……”

不料这句话倒似乎是给习笑风听到了，只见他发狂一般的跳起来扯着自己的头发，狂叫道：“我没疯，我没疯，谁说我疯了……”又似野兽一般地长曝：“你们来了，一、二、三、四、五，哈哈！五座高山！来呀，来啊，你们来招渡我呀！”

然后扑到铁栅前，双手抓住铁栅石柱力撼，狂嚷道：“妹妹，啊，妹妹……碎梦刀，我的梦碎了，我的刀呢？还我碎梦刀来！”

唐失惊无奈地向铁手、冷血摇摇头。

五人只好循着来路，退了出去。

遇上这样的情形，又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铁手和冷血这才明白了唐失惊、习英鸣、习良晤三大总管不让自己等人会晤习笑风习庄主的原因。

三

大厅，出到离开地窖里那怪异的霉湿之气，众人这才仿佛真正舒了一口气。

铁手抱拳道：“我俩因不明白……个中内情，惟适才一再强诸位所难，要见习庄主，实在是不好意思，望三位不要见怪才好。”

唐失惊黯然道：“哪会见怪，劳二位费心关心之处，是习家庄所欠的情！”

铁手忽问：“是了，适才大总管提及：庄主夫人和小少爷均告失踪，却是怎么一回事呢？”

唐失惊道：“这本来是庄中丑事，本不足为外人道……只是铁兄问起，我也不敢不答，惟望二位听后……”

铁手忙道：“在公在私，我们都不会与他人说起，吃我们这门饭的，更要守口如瓶，这点请大总管尽可放心。”

唐失惊笑着道：“二位侠兄不让在下难为，实在感激不尽……在两天前，其时刚好下着狂风暴雨，庄主提着剑，追杀小少爷，可怜小少爷只那末一点的年纪，一面哭着嚷娘求饶，一面狂奔庄外，庄主夫人出来劝拦，也着

了庄主一刀，踮倒于地，我们赶过去时，夫人只叫我们去追庄主，阻止他对小少爷下毒手，但仍然是迟了一步……。”

铁手不禁问：“怎么了？”

唐失惊叹着气，摇着头道：“我们赶过去的时候，已看见庄主一刀斩着小少爷……可怜小少爷逃到江边，也无路可逃了，吃了庄主一刀，就往下掉，掉进江中去了……”

铁手沉声道：“据说……习家庄严令弟子不可接近流水的是吗？”

唐失惊黯然道：“自然，小少爷不谙水性，又挨了一刀……唉……”

冷血道：“他这样疯，也不是办法，你们把他关起来，能关到几时？”

唐失惊同意道：“是呀，庄中大大小小的事务，可像排队一般等候着庄主批示呢。”

冷血问：“那么庄主夫人呢？”

习英鸣接着道：“自从那两夜凶杀后，我们小心翼翼，劝得庄主回来，夫人已经……唉，可能因伤心庄主丧心失魄之故，离庄出走了。”

习良晤也道：“哼，庄主听到夫人出走，一点也不伤心，居然还挥了挥刀，说：‘好，省了我的事。’夫人一直待我们不薄，这话教人听了也愤慨。”

铁手道：“如此看来，习庄主的情形实在是十分严重。”

冷血又问道：“习庄主还有些什么亲人呢？”

唐失惊答：“庄主本来还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

铁手即问：“大总管话里‘本来’的意思……”

唐失惊又叹了一口气，却不接话，在旁的习良晤道：“庄主也把他唯一的弟弟，逼落江中，大概……大概也是凶多吉少了。”

铁手道：“哦……”

冷血道：“那未说，习庄主还有一个妹妹了？”

习英鸣这才有了笑容：“是……玫红姑娘总算还平安，所以……我们把庄主关起来，也不敢让红姑娘见到他……怕万一庄主那个……那个起来，连红姑娘都给害了，到时习家庄有事，我们都不知道找谁拿主意才好？”

铁手道：“这当然，还是慎重的好，习家庄在武林中，自有其地位，却不知那位……红姑娘，能不能掌得住舵？”

唐失惊摇首太息：“这位……玫红姑娘么？就是跳跳蹦蹦，爱养兔养鸟，滋事打架，对庄中大小事务，就是少理……所以……”

铁手望向唐失惊道：“现下世事混淆，习家庄在两河武林是泰斗圭臬，希望唐大总管，及二位当家的稳得住大局，造福武林，是为之幸。”

唐失惊苦笑道：“这担子……实在是太重了，所以我才请二位勿把此事张扬出去，否则……人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万一江湖中人知道习家庄把舵的出了事，来混水摸鱼的人还不知有多少——”

铁手笑道：“我们也是在江湖上厮混的，自是晓得，决不外传……既然凶案已发，习庄主看来神智的确不太正常，又已为你们所看守，我想，我们回去研究案情，再行定夺，你们暂且安心吧。”

冷血道：“你们庄的……红姑娘，却不知在……”

唐失惊道：“这几天的事，她也心情很坏，多在外边，很少回来。”

铁手道：“既然如此，今日多所打扰，就此谢过了。”

唐失惊忽道：“天下四大名捕耳目自然灵通，这是人所皆知的，但在下仍有一事不明……”

铁手笑道：“大总管请直说。”

唐失惊道：“是，这些事情，所谓家丑不外扬，庄里上下，都不会说，就算苦主，也给我们打点过，谅也不致传出去，二位是在京城，却不知因何到此，如何知道此事的呢？”

铁手微笑答道：“我们倒不是专诚为此事而来，只是在下正好到此地办一件案子……”

冷血忽截道：“我们知晓习家庄的事情，原因非常简单。”

唐失惊有些诧异：“哦？”

冷血道：“因为习庄主逼他弟弟和一个青楼可怜女子，落江掏月的时候，我们的船，就在附近。”

三个总管互望一眼，脸上震出愕然的神色来，习英鸣问：“那么……”

冷血道：“所以习二庄主习秋崖并没有淹死，他就在我们处。”

习英鸣、习良晤一齐“哦”了一声，唐失惊则喜道：“二庄主没事么？……那，那太好了。”

铁手回答道：“他此际受震荡大大……我们先救女的，再去拯救男的，所以他也灌了不少水，过几日，让他复原了我们会把送回来的，现刻骚扰已久，就此告辞了。”

唐失惊忙揖道：“请。”

习英鸣向唐失惊请示道：“我们送铁二侠、冷四侠出去。”

习良晤首先引路：“请请。”

第一章 一个名字换一只鼻子

—

离开了习家庄，铁手第一句就说：“唐失惊要杀习笑风。”

冷血吃了一惊，问：“你怎么知道？”

铁手道：“习笑风他自己说的。他曾说了一句中途停顿六次的怪话：貂婵生来喜欢吃糖，张飞张仪一齐迷失，唐三藏到观音庙念经，堡里已没有药，天予人万物人无一物予天皆可杀，坦荡神州只有我……就这几句话。”

冷血反复沉吟，眼神一亮，道：“这几句话里最后一个字……”

铁手点头道：“谐音便是：唐失惊要杀我。”

冷血道：“唐失惊要杀他？”

铁手道：“他是这样说。”

冷血道：“看来习笑风的事不简单。”

铁手道：“习笑风的人也不简单。”

冷血道：“唐失惊是个不易对付的人。”

铁手笑笑：“他是。”

冷血道：“尽管习良晤竭力装成只老狐狸，习英鸣更加圆滑精明……但唐失惊根本就不让人对他有敌意，而他对人也似乎全无敌意。”

铁手颌首道：“他这种人，就算面对的是敌人，他也一样可以让对方不感觉到敌意。”

冷血道：“所以要做这种人的‘敌人’，实在不容易。”他又补充道：“幸亏我们不是他的敌人。”

铁手笑道：“却不知跟踪我们的，算不算是敌人。”他说完了这句话，就听到一声冷哼，这声冷哼就像是一个刁蛮的大小姐稍不如意就对自己追求者大发娇嗔一般，冷血回过头去，就看见一个正如她这人恰如其声的女子。

这个女子正在指着铁手。

不是用手指，而是用刀，一把又轻又薄、但比一般刀都稍长一点的快刀。

这女的瓜子脸蛋儿，翘得高高的鼻子，眼睛发着亮，红唇也发着亮，白生生耳垂上的金环，也的着亮光，好像她站到那里，一切的光亮都给她一个人夺光了。

所以她就呀着小嘴，使她的薄嗔更添娇娆。

冷血一见到这样的女孩子，仿佛头重一下子增加了六十五斤。

其实冷血无论在什么时候见到女孩子，都恨不得把逾重的头提着来行走，追命就曾谑笑过他，冷血见到女孩子，要是朋友，冷血就找不到话说，要是敌人，冷血就不能拼命，所以冷血见到女孩子，就像大象见着了老鼠，遇到了命里的克星。

当然，以冷血的仪表才能，有的是女子的青睐，说起来冷血第一次的亡命逃逸，就是为了给一个叫黑目女的女子追逐！

现在这个女子，用刀指着铁手，快碰到他的鼻子，铁手苦笑道：“姑娘，你知道你拿的是什么？”

那姑娘答得倒爽快：“刀。”

铁手又苦笑道：“你知道我……在下我是于哪一行的！”

姑娘回答得更爽朗：“捕快。”

铁手只好说：“我是捕快，你拿着刀，通常，如果给我在街上碰到有人拿刀指着另一个人的鼻子，我会……”

姑娘倒是问了：“你会怎样？”

铁手故意装出一副凶狠狠的样子：“我会把他用分筋错穴手法擒住，点了他之七道麻穴软穴，用十六斤重的大铁链，锁他回衙，再以三十二斤重的枷锁把他钉上，押他回又脏又不见天日的蛇鼠出没蛆虫横行臭气熏天的监牢里再说。”他说完后，望定那高挑身材的姑娘。

那姑娘很不满意的摇了摇头。

“不好。”她说。“要是我，谁敢锁我，我会先一刀把他鼻子割下来，然后再砍掉他一双耳朵，塞到他嘴里，先让他叫不出声，再用十根钉子，把他十只脚趾钉在地上，叫他移动不得，再叫他右手用刀，切左手的肉，切一块，我就跟他上一道盐，我再替他一把糖，等蚂蚁来齐之后，就没我的事了。”她调皮地向铁手问：“你看我这个方法是不是比你的好？”

铁手不禁睁大了眼：“你是谁？”

她的刀又伸近一寸：“一只鼻子。”

铁手侧了侧头道：“姑娘芳名是‘鼻子’？”

“去你的！”那姑娘当真骂了出口，一点也不脸红：“要知道我是谁，凡是问我名字的，代价是一只鼻子。”

铁手的鼻子不禁有些发痒，只好问：“你要别人的鼻子干什么？煎？炒？腌？还是羡慕大笨象的鼻子，所以你收集起来驳上去？”

那姑娘寒了脸，一刀就要刺来。可是冷血这时已忍不住说了话。一句话。

“一个大姑娘家，拿了刀子，当街指着人家的鼻子，这像什么话？”他刚说完了这句话，他鼻尖上又多了一把刀！

刀本来在姑娘的右手，刹那间已换到左手，刀本来是指着铁手的鼻子，现在是指着冷血的鼻子。

冷血道：“我不想知道你的名字。”

那姑娘杏眼圆瞪，喝道：“你是什么东西？”

冷血道：“我不是东西。”

那姑娘倒是嗤嗤地笑了出声：“原来你自己也知道自己不是东西。”

冷血没好气道：“我当然不是东西，我是人。”

那姑娘嘴一努，故意不屑地道：“什么四大名捕，什么冷血……本姑娘才不放在眼里！”

冷血冷冷地问：“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姑娘嘴一撇：“知道你名字好了不起么？满街通巷都知道，你们没有来之前，去跨虎江泛舟的时候，本姑娘，哼。”说着又把又漂亮又俏的鼻子一翘：“早就知道了。”

铁手和冷血迅速地对望了一眼。

冷血忽道：“我也有一个脾性。”

姑娘倒是怔了一怔，冷血道：“别人知道我名字，我也要知道我名字的人付出些代价。”

姑娘杏目圆瞪，好像从来没有想过天下还有比她更不讲理的人。

冷血道：“我不要你鼻子，你鼻子像一只茄子，我只要一巴掌，你递过左边脸来，给我打一个巴掌，一巴掌就够了。”

姑娘的刀抖了起来，当然刀抖不是因为怕，而是实在太生气之故。她虽然从来没真的把别人的鼻子割下来过，但也没有遇过比她更不讲理的人。

她听到这里，再也忍耐不住，一刀向冷血的左耳刺了过去。

虽然不割他的鼻子，好歹也要在这可恨的人耳上穿一个洞……就像女儿家耳垂下穿个小孔一般。

想到这一点，她反而开心了起来：因为她替对方穿的不是小孔，而是一个大洞——瞧他还敢对自己说这种话不。

她当然不想杀害对方，这人跟自己也无怨无仇——不过，只要给“失魂刀法”所伤，对方就会失去抵抗力，那时，才好好给他几个耳刮子！

她一刀刺过去，冷血好像动了一动，又好像完全没动，她以为刺中了，但定睛一看，刀是贴着冷血右颊，却没有刺中。

——见鬼了。

姑娘提刀又刺，冷血又似乎动了一下，刀又刺了一个空。

这会姑娘可气了，提起刀来，嗖嗖刀尖转起五六道厉风，刹时间刺了五六刀，不管左耳、右耳、鼻子、延尉、兰台，都刺了下去。

冷血好像动了五六下，每一刀都贴着冷血脸肌而过，但没有刺中她一分一毫。

忽听铁手扬声道：“行了。”

姑娘想回刀，不用刺而改用劈（这家伙有些邪道？要打醒精神来对付才行！）时，却发现刀锋夹在冷血颈项肌肉与下颌骨骼之间，她居然用尽气

力，却犹似被什么东西黏住了似的，拔不回来。

姑娘娇叱：“你想死了……”

铁手忽道：“习姑娘。”

姑娘一呆，问：“你怎么知道我姓习？”她这一问，无疑等于向人承认了她就是姓习。

铁手笑道：“不仅知道姑娘姓习，也知道姑娘芳名叫玫红。”

习玫红微张红唇，露出两只雪白的兔子牙：“你们……”

铁手道：“冷四弟是激你出手，试试你武功家数，你刀法不错呀，难得的是，虽情急出刀，也只不过戳人鼻耳，不置人于死命，倒没嘴巴上说得那么凶。”

他笑笑又道：“不得已，一个大姑娘道出我们这两个吃公门饭的名号，咱俩如果连姑娘的底细都摸不清楚，那可在路上摔筋斗了……没法子，只好试试，姑娘莫怪。”

习玫红气得玉脸通红，冷血微微一笑，一侧首，欠身而退，习玫红本仍怕刀被人夺去，一面气着一面发力拉拔着，猛抽了一个空，差点没给自己的刀锋捺着，当下又气又羞，顿足几乎没哭出来。

这下冷血可不知如何是好。

铁手赶忙道，“姑娘刀法好，姑娘心肠好，姑娘笑起来更好，将来一定生个好宝宝！”

习玫红听了，本是要哭，又忍不住要笑，嗔道：“谁要生个宝宝？”

冷血见她薄怒轻颦，不知怎么的，心里想到了一些事，血气往上冲，竟生生地涨红了脸。

习玫红一见到他就新仇旧恨，跺足嗔叱：“这人欺负我……他，他还说要打我呢——”说着一巴掌掴过去。

其实习玫红的“失魂刀法”，已经使得有三成火候，在武林上已站得住脚，只不过她与冷血的武功还有一大段距离，所以才给冷血两三下险着套出了真本领。但是没想到她这一掌，竟结结实实，清脆脆地掴在冷血脸上，打了一个五指掌印，留在冷血俊伟的脸上。

这一下，三个人同时间都有些错愕，因为三个人都没有想到。

习玫红没想到自己居然能清脆地打了这武功高得神出鬼没的东西一巴掌。冷血被打得讪讪然，痛倒是不痛，脸却红透了，铁手当然也没想到冷血会避不过去。

习玫红掴了冷血一记巴掌，不禁“啊”了一声，把手藏在背后，却见冷血右颊迅速泛起一道红掌印！

冷血怔了怔，连另一边的脸颊也通红了。

还是铁手恢复得最快，他笑着道：“啊，如今算是都扯平了，冷四弟也挨了你一巴掌，习三小姐也不要生气了，还是把为什么跟我们来的事情说一说吧。”

习玫红居然也有点不好意思起来，好像为了不使冷血太难堪，便抢着说：“是呀，都扯平了。”

其实她越要圆圆场面，冷血就越难恢复，铁手只好问：“习姑娘，你是怎样跟踪起我们来的？”

习玫红翘着小嘴道：“今天听守门的习护获说的，但大总管一定不让我见客人，便没有出来，等你们走后，二管家跟我提起是你们，我就追踪着你

们出来时的路向，果然逮着你们！”

铁手笑着道：“难得三小姐大好兴致，来跟踪咱俩两个愣人……却不知又是为何？”

习玫红笑笑，露出两只兔子门牙，问道：“你们呀，其实也不算愣，但做公差的嘛，就是这点烦，做事一定要有原因的吗……”

说着她把小嘴一翘，黑白分明的眼珠儿一转：“我一早就知道你们来了，跨虎江上，我也曾经跟大哥说过，天下二大名捕的舟子就在附近，问他要不要请你们过来……”

铁手一听，即问：“当时令兄怎么回答？”

习玫红像受了点委屈的扁了嘴：“他……他那时神智已有点……他听了，绷着脸不说话了一会，又把我……把我无缘无故的骂了一顿，我忍不住要哭，爹爹在生时大哥对我也不是这样的，大总管就在旁劝我上岸去避一避他的火头……只剩下二哥还陪他在船上、我那时还……还不知道大哥会疯成这个样子的，把二哥也……还害了小珍姑娘……”

从习玫红的神情可以看出她这样一位三小姐居然被人“无缘无故”的臭骂一顿，是一件多么委屈的事。

：“那么三小姐又怎样知道我们来了这一带？”铁手这样问。冷血也很想知道，反而自然了起来。

习玫红笑了。

“郭秋锋啊！”

一下子，铁手和冷血都明白了。

自从跨虎江边山杜鹃那一场浴血战后，铁手救了带伤的冷血，既不想惊拢官府逼得要作劝酒宴舞的无谓应酬，也不便投店因伤者招人疑窦，更不能露宿荒山或荒野古庙使伤者加重伤势，所以他们只有一个地方可去。

找朋友？

郭秋锋外号“白云飞”，轻功在两河一带，数得上三名以内，而且左手铁板右手铜琶，是六扇门少有的好手。

郭秋锋是铁手冷血的朋友，主要是因为在一次案件中，铁手救过他的性命，冷血还同他并肩作战过。

郭秋锋既是六扇门中的人，那么冷血的养伤自然不受惊扰，而且刀创药，煎熬药剂请大夫方面，都得到特别的方便。

而且冷血好像是铁打的。

加上这么好的调理伤势，换作别人要三十天才能痊愈的伤口，他三天已好了七八成。

这三天除了铁手对他悉心照料，郭秋锋也费了不少心。

但郭秋锋是年轻人。

就算是吃公门饭的年轻人，也难免为感情冲动。

何况郭秋锋年正正慕少艾，而习玫红又如此娇俏美艳。

铁手不禁暗叹了一口气：看来郭秋锋这样守口如瓶的人也变得露了风声，似乎是有可以被原有的理由的。

只听习玫红发出铃铛一般清脆的娇笑声：“你们名闻天下，我也想看看到底是怎么个模样啊！”

第二章 河塘月色

—

铁手暗地里叹了口气，可是当他望向冷血的时候，却发现冷血正好偷偷而迅速地望了习玫红一眼，他就多叹了一口气。

“习姑娘，恕我直言，令兄习庄主，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习玫红红了眼圈，很伤心地道：“我也不知道。大哥以前，也不是这样子的，爹爹去世后，他也很达观，但过了一年多，就郁郁寡欢了……近十天来，还做了……做了这样子的事……他从前不是这样子的。”后面一句她说得尤为肯定。

“就算是习庄主落落寡欢时也不至如此？”铁手重复问了一句。

“这只是最近的事。”习玫红倔强地道：“年来他是沉默寡言，可是决不会做出神智失常的事。”

铁手忽然问：“还有一件事，想向习姑娘请教。”

习玫红笑了，她的红唇在白皙的瓜子脸上，笑得像一朵红花绽放那么动人。“唷，四大名捕也向我请教么？”她当真有些得意非凡起来：“你就请教吧。”

铁手也不和她争些什么，只是问：“我们在地窖中见到了被锁着的令兄……他嘴里嚷着‘碎梦刀’，好像这把刀已失去了，众所周知，‘碎梦刀’系习家庄镇庄之宝，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习玫红怔了怔：“碎梦刀？”

铁手点头道：“就是能把‘失魂刀法’发挥十倍功力的‘碎梦刀’。”

习玫红唇又一扁，又似有满怀委屈。“我自出娘胎，就没见过有什么‘碎梦刀’。”她道，“‘碎梦刀’是习家历代相传的，惟有庄主，才能佩带，大概是爹临终前已把‘碎梦刀’托嘱给大哥吧。”

“那么，”铁手又问：“这把刀可是失去了？”

“不可能吧，”习玫红几乎叫了起来，“‘碎梦刀’是咱们‘习家庄’武艺精粹之所在，怎可以遗失！”

“这个当然，”铁手知晓这习三小姐对这把刀所知的只怕也不比自己多，便道：“‘习家庄’若失掉了‘碎梦刀’，问题就大了，就算是，也不会张扬的。”

习玫红睁大了眼睛，却不知她听不听得懂。

其实道理是非常简单的，习家庄在两河武林，严然是号令者的世家地位，“失魂刀法”虽然厉害，但要慑伏两河精英，仍力有未逮，如果武林中人知道“习家庄”已失去使“失魂刀法”发挥十倍力量的一碎梦刀”，跟着下来习家庄所面对的挑战与冲击，是不可想像的。

习玫红毕竟是个三小姐，对这些江湖上诡诱风云的事到底搅不过来，她只是道：“‘碎梦刀’有没有失去，我可不知，大哥也没对我提起，但大哥腰畔那柄，是他小时候练武就使用的刀，那柄刀，绝不是‘碎梦刀’——”

铁手即问：“何以见得？”

习玫红一笑，笑容里有几分高傲，几分不屑。“那柄刀，又老又旧，而且大哥使来，也没什么……”言下之意，颇有习笑风如果以一把平凡的刀与她过招她还能占上风的意思。

铁手当然想到这个三小姐的脾气，但心里也着实同意她的话，眉头一皱，只好说：“哦，原来是这样。”

随着眼一抬，又问：“那末，你大哥跟大嫂、孩子之间，又是怎么一回事？”

“怎么？”习玫红反问道：“大哥伤了大嫂追斩球儿的事，大总管没告诉你们吗？”

铁手一怔：“球儿……是？”

习玫红一蹙秀眉，好像是怪铁手怎么那么蠢，连这一点都扳不过来：“球儿就是我大哥的孩子呀。”

铁手忙道：“大总管已经说了……不过，我是在问你，大哥跟大嫂的感情怎么样？”

习玫红有点难过的样子：“也没怎样，大哥跟大嫂谈不上好……你知道，大嫂并不是球儿的生母……”

“这我可不知道，”铁手目中闪着光，“你说‘现在的大嫂’，那是说有‘以前的大嫂’？那么‘以前的大嫂’就是习球儿的亲生母亲吧？她……她此刻又在哪里呢？”

习玫红点点头，眼圈儿又红了起来：“……她，早在两年前，就死了。”

铁手沉吟了一阵，没有说话。

冷血生怕习玫红难过，忙不迭要告诉她一个好消息：“习姑娘，你二哥并没有死，他就在我们处……”

习玫红是个易喜易怒的人，她一听冷血说话，就调皮他说道：“怎么？哑巴也说话了？”

敢情她一直注意到冷血没有说话。

冷血耳根一红；一时又不知如何应对是好。铁手笑道：“郭秋锋既把我们的行藏告诉了习三小姐，当然也不会对她隐瞒二庄主还活着的讯息了。”

一个男子为了要讨好自己正在追求的女子的欢心，又怎么会不告诉她这个大喜的讯息？习玫红脸有得色地道：“我早就知道了。所以我要跟你们一道去探访我二哥，还有我那未来楚楚可怜的小珍二嫂子？怎么？行不行？”

三小姐的话，谁敢说不行？

就算不行，也只好行了。

二

郭秋锋是这一带六扇门中的名人。

但他的家绝不像一个名人的家。

吃公门饭的人，不管怎么有名，都不像文人商贾的名家，有个妥帖的家。

吃公门饭的好汉，正如江湖上的浪子，家，只是一个在风雨中长夜里暂时栖身之所在，在里面匆匆度过一宿，明日便要去面对那新的而不可知的挑战。

所以这些今日不知明日生死的武林人的家，反而是茫茫骸碍糊上，有时在野店里与马上相逢的故人喝酒，有时在破庙里跟陌生的浪子用刀割烤好

的獐肉，能有几个好友，一起猜拳酣酒，醉倒相拥，醒时再各自分散，就已经很满足了。

冷血、铁手当然也尝遍这种生活。

所以他们反而对这个“家”，心里生了温暖、亲切。

习玫红可不。

虽然她在庄里从不必收拾她弄乱和丢弃的东西，但反正庄里永远有人帮她收拾干净；她看到郭秋锋的家，就忍不住想起：“猪窝”这两个字。

不过此刻这“猪窝”里面倒是干净。

不但干净，而且一尘不染，所有的器具物件，都放置在它们应在的地方，由于它们放得如此妥贴，就算是最挑剔的人，也无法作出任何移动。

这样的格局，郭秋锋当然是收拾不出来。

习玫红一面走向茅屋，一面大声叫：“二哥，可怜二嫂子、刮秋风的，我们来了，我们来啦。”这倒有点像县官出巡时的喝道，惟恐别人不知道似的。

不过屋子里面倒没有她所想像的那末多人。

里面就只有一个人，一个小小的女孩子。

由于她那么白皙温文，于是在暮色中也可以明显地见出这女子的两道眉毛，是那么浓密柔静。

这样的—一个女子，无论她站在华宅还是寒舍里，都那么柔顺，仿佛那地方都是属于她的，就像—尊玉彤的观音菩萨宝相，放到哪里，都能使那地方明净了起来。

习玫红看见了那女子，也柔静了一些儿，走过去，握着她那双柔荑，轻轻的说：“我可怜的二嫂子，我真服了你，把这样—间猪窝，也布置得那么宁静。”

女孩子笑了。她微微地笑，那么文静，可是又分明带着些骄傲。她笑，可是她没有望向铁手。

她始终没有真正望过铁手，除了铁手转过身去的时候大步迈开会的魁梧身影。

三

这女孩子当然就是小珍。

她自小在青楼里长大，除了自己勤力用心，勤于练音律歌舞外，还着实读了些诗书，可是在这样的环境下成长，她的命运也似乎被编定了似的，养成了一种逆来顺受的个性。不管她如何出污泥而不染，但她的前程都是掌握在别人的手里。

直至她遇到了“习家庄”的二庄主习秋崖。

习秋崖就似她悬崖峭壁上的长藤，她除了紧紧抓牢，已别无选择。

所幸习秋崖是“习家庄”的二少爷，有他关照—句，鸨母自然不敢对她相胁，而习秋崖又是一个能文能武的温柔男子。

比起她—同长大的姊妹们，小珍自然感觉到自己着实比她们幸运得多了，但在庆幸之余，心里又不禁有一股莫名的淡淡哀愁……

——这是为了什么？

——是因为她已别无选择……？

小珍不知道，她只知道以自己的身份，是不宜多想的。她最应该做的是去感觉到自己的幸福，而她的幸福就系在习秋崖的身上。

这样她才能安慰自己满足和快乐。

可是这种感觉，在三天前被打碎了，像江水中的皎月，一下子，被捣得一盘零散。

——习家庄的大庄主，习秋崖所崇仰的大哥，竟令自己和他，脱掉衣服……

小珍不敢再想下去。

她被几条大汉，脱去了衣服，那一刻的羞愤，她只情愿死了的好，永远也不要再在尘世间丢人。

她迄今仍奇怪自己，虽然生长在青楼之中，这种事情理应司空见惯，怎么一旦落到自己身上时，会有那么大的痛苦，那么可怕的羞愤！

羞愤得令她真恨不得立刻死去——所以她根本不用别人抛丢，是自己跳下江中去的。

——那么多人看见她赤裸的身体……其中还包括习秋崖！

这虽然全是习笑风一人逼使的，但小珍心里深处已立下誓愿：她永远永远不要再看见习家庄的人，永远永远也不要踏入习家庄一步！——因为她在习家人的心目中：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牺牲者，一个可以随便受到牵累就丢掉的陪葬品！

她掉下水去，喝了几口水，觉得整个人都像月光一般浮起来的时候，没想到一双强而有力的手臂就扶住了她，把她拉拔了起来，使她重新有了实在的感觉，而且从那温厚的手掌传来的热流，使她喝下去令胃里又胀又难过的水，全都吐了出来。

吐在那个人的身上。

然后她就看见那个人。

一个温厚的、了解的、脸带着关怀神色的，刚从青年变作中年的人。

小珍那时好想哭，她就在他壮实的怀里，哭了一大场，把自己过去十六年来的悲哀身世，全都哭了出来，眼泪几乎可以洗湿那个人的一双袖子。骸坝着下来，另一个年轻人也把习秋崖救了上来了。

从此以后，小珍再也没有去正式看那一张脸，那一张温厚的脸。

虽然她知道那个人叫做铁手。

而她知道他的手不是铁铸的，因为铁铸的手，不会那么暖。

四

铁手跳进河里救她的时候，河里的月亮都碎了。铁手把她救了起来，尽量不去看她的身于，可是他永远忘不了那月牙儿一般的皎洁的身躯……他想尽一切办法要让这女子活下去，不惜耗费他的内力，甚至恨不得自己能代替她喝下那些水……

然后他就听到冷血救起的男子，在昏迷中仍呼着一个女子的名字。

小珍。

铁手即刻尽一切力量来敛定自己的心神，救活了她以后，他就很少跟她说话，一直很少。

第三章 铁手的手冷血的剑

—

小珍看到习玫红来，就拉着习玫红的手，两个女子这样子的的时候，男人就知道女孩子们有很多悄悄话要说，如果自己不先行回避，就得把隔壁阿珠买了条红裙子，人家阿玲七老八十还扎了根小辫子好不要脸诸如此类事情，当作四书五经一般恭听。

不过这样的两个女孩子在一起，只怕谈的话不会大多，倒是彼此欣赏时候来得多一些。

就算是说女儿家的话，也只是习玫红说，小珍在听。

“我二哥真是好福气，有这样的小妻子，他嘛，他要是再敢胡搅，就不是人了，让我给知道了，就把他----”

铁手、冷血不约而同想起一个人——郭秋锋。

也许只有这个六扇门里的鬼灵精在，才能应付这种场面。

幸亏，习玫红因话题问到了主题。

“他----他呢？”

小珍淡淡地问：“谁？”

习玫红更感惊诧：“他呀，我二哥呀，你的——”

小珍赶快打断她的话，语气比她更感惊诧：“他刚刚不是被你们叫去了吗？”

铁手几乎整个人跳了起来，问：“你说——？谁？谁叫习二公子的？”

小珍茫然道：“你们啊。”

铁手急：“那么，是谁来叫的？”

小珍也感觉得出事态不妙了，想了一想，说：“当时我在屋里……二少爷在庭园里跟郭大爷闲聊，后来好像有人来到，谈了一会，我也没有出去看，似乎是个相当熟的人。后来二少爷走进来，他……”小珍说到这里，耳根绯红了一片，别人没有察觉，铁手倒是看出来。

也许，也许以习秋崖这样一位二少爷，走进来的时候，而屋里只、留下了小珍一个人，他难免会有一些特别亲昵的举动吧，反正，小珍迟早都是他的人。

小珍却很快地接上了话题：“他……他说，铁二爷和冷四爷叫他去，他去去就回来。我问他，有没有叫我去，他说没有，又说留在这儿很安全，没有事的，就走了……”

铁手勉强镇定心神，问：“那么郭捕头呢？他有没有一起去？”

小珍知道情形十分不妙，急着道：“我听到院子里有争执声，好像是郭捕头不放心，也要一块儿去，二少爷说不用了，好像说是回去习家庄罢了，用不着保护，何况是冷四爷、铁二爷叫他去的，自然不会有事，但郭捕头好像执意不肯……”

铁手不禁苦笑起来，他知郭秋锋的脾气，既答允了自己保护这两个人，就决不让他们受到任何损伤的。

“……后来二少爷说我一个人在屋里，也要人保护，我听了就扬声说：‘我不会有危险的，郭大爷，你就烦走一趟吧。’二少爷不再作声，随后我便听到：‘小珍姑娘，自己小心了。’是郭大爷叫的声音。然后是二少爷不情不愿的嘀咕声，便是开启篱笆竹栅的声音，走出去了……”

铁手也知道小珍说的甚是，就拿坠河事件而言，针对的只是习秋崖，小珍只是个受累者，对方根本没有必要加害她，危险的倒只是习秋崖又极听

小珍的话，小珍叫郭捕头陪他一道去，习秋崖也没法子不听话。

冷血即问：“你可知道那来叫的人是谁？”

小珍道：“我没出去看，但似乎是跟二少爷相熟，但与郭捕头并不相识的人。”

冷血再问：“你听他们是说要到习家庄？”小珍点头。冷血立时望向铁手，铁手立刻说：“我们这就赶去。”

习玫红反应也极快，铁手“去”字未完，她已抢着道：“我也去。”

铁手迅速作了决定：“好，都一起去。”他实在不愿剩下的人还出什么意外。

二

习玫红自视刀法甚高，虽曾被冷血那种不要命的闪躲法慑伏，但是她仍充满自信。

可是现在她想不自卑都不行了。因为铁手，冷血，一左一右，扶着小珍疾掠，小珍完全不会武功，扶她行走颇为费力，但铁手冷血仍遥遥领先，在她前面。

看来如果铁手冷血不是为了等她那末一等，绝对可以更快。

只是习玫红已经用尽全力，仍是追赶不上。

她本来可以索性停下来撒赖，但是她这回却说什么也不敢把她那三小姐脾气发作出来，因为她知道她二哥只怕此刻已遇了险。

她想得一点也不错。

习秋崖已经遇险，而且所遇的是一发千钧的极险！

这地方是个小丘，已在城外。

“习家庄”也是在城外，而这条路是必经之道。

小丘上还有一座上岗，上岗上有一顶木架茅顶的瞭望台，这是戍守城门时，若遇上动乱，士兵即点燃烽火的地方。

台上的人影闪晃。

铁手、冷血立即疾掠上去。

在疾冲上去的同时铁手抛下一句话。

“照顾小珍。”

他当然是对习玫红说的。有许许多多的恶斗中，铁手已深刻地了解，有些格斗往往一动手，就不知生死存亡，也不知能不能再见到今天的亲人、明天的太阳。

三

当铁手、冷血掠上戍守的瞭望台时，局面不但已经险象还生，而且甚是骇人。

瞭望台上茅顶下有一横木，是架着茅顶的主梁，只见一个人就吊在上面，一只手高举，一只手垂着，不住的晃过来、晃过去。

然而那却是个死人。

那人赫然就是郭秋锋！

郭秋锋虽然已经死了，但他左手的铁板，全嵌入木梁中，右手的铜琶，仍向下晃动着，而他的双眼也凸露着，咬着牙齿，可以知道他死前还跟敌人英勇的格斗着，而且他最后一招是以铁板插入梁柱，再以钢琶居高临下挥击敌人。

而他身上，至少有十八道伤痕。其中最深的一道，是小腹上的一道刀伤，自右腰到左臀，肠子都拉了出来；但那还不是最重的伤痕。

最重的一道伤是在额头，他额头有五个洞：血洞，血洞旁的骨骼全都裂开掀露，好像曾被人用五只铜锤猛击了五记。但这也不是致命的伤口。

致命的伤口在脖子。他的颈项被人以重物猛击，以致折断。

这在在都可以显示出郭秋锋曾经历过怎样惊心动魄的一场拼斗：尤其是郭秋锋死了，而他所保护的人仍没有死。

过都因为郭秋锋是个好差官，而且是个值得信托的朋友，铁手冷血把习秋崖小珍交给他保护——除非他先死了，否则他不会让人碰了碰他保护的人！

但是郭秋锋也不是个好对付的人。

杀他的人武功自然甚高。

而且不止一个人。

四

三个人。一个身形彪悍，一个身材纤小，一个稍为伧倨，三个人，都是蒙着脸，穿密扣劲装，手里持着武器。

身形彪悍的人使的是熟铜棍，显然就是在郭秋锋颈背打了一棍的人。身材纤小的人执锯齿铁扇，当然就是切开郭秋锋腰际的人。身材伧倨的人空着双手，十指如钩，挥动时发出格格声响，自然就是在郭秋锋额骨印了一爪的人。现在三个人，围着一个人。那个被围的人，已是濒危力搏。那个苦拼的人，自然就是郭秋锋舍死保护的习秋崖！

然而习秋崖此刻的险，已非笔墨所能形容。

如果不是郭秋锋先挡了一阵，习秋崖早都死了——突击者显然没有料到郭秋锋会跟着来，而且武功会那么高，他们合力将之击毙，正要杀了“正点子”习秋崖的时候，铁手和冷血，几乎是一齐出现了。

铁手、冷血乍现之际，正是那细小的人用锯扇将习秋崖双膝割伤，彪形大汉用铜棍将习秋崖手中刀砸飞，而伧倨人正以双爪直取习秋崖胸门之际。

这两爪破空之声，就像有十颗流星在空际上一起飞殒一般，习秋崖只要给扫中，只怕身上的肋骨，不会剩下有一根不断的。

铁手没有奔上楼梯，他是贴梯而上的；他的头才一冒起，就看见那两记凌厉的鹰爪，也瞥见在爪下像兔子一般无助待毙的习秋崖！

铁手用力一脚踩在其中一格木梯上！

“啪”的一声，那梯级立时粉碎，但铁手藉这一弹之力，急这纵起，已抢在习秋崖之前！

这下快若电光石火，他的双手已推了出去，超过习秋崖，以双掌硬挡了双爪！

那伧倨人一呆。

他本来抓向习秋崖胸膛足以撕膛裂肺的两爪，变成抓住两只手掌。

他虽然呆了一呆，但出招全不迟疑，不但不犹豫，而且把本来凝聚于双爪的七成功力，递增至九成功力！

他且不管来的是谁的手掌，只要是来救习秋崖，他先废掉来人一双手再说。

他自己对自己的爪功再清楚不过，只要用六成功力，就可以把银两搓

成银团！

他在等待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

没有声音。

他抓住那两只手掌，好像一只猫用爪子去抓一块石头一般的感觉。

他立即觉得不妙，随而他看到了出现的人。他瞥见来者何人之后，才对自己且不管来的是谁他都先将其一双手掌废掉的决定后悔起来。

可是在这刹那间，他的两个伙伴，都出了手。

锯齿铁扇，旋切入铁手的手腕上，而熟铜棍也击在铁手肘部关节上。

在这刹那间，铁手的双手，被两爪一棍、一扇所攻击！

五

“铁手的手，追命的腿，冷血的剑，无情的暗器。”——这是天下四大名捕有名的“兵器”，在京师，更被小儿谱成儿歌来唱，上半阙是：“唐仇的毒，屠晚的椎，赵好的心，燕赵的歌舞”，这唐仇屠晚赵好燕赵四个人，合称“四大凶徒”，从来没有人能把他们惩戒，这儿歌的意思，也是百姓们的心意：仿佛只有铁手追命冷血无情四大名捕，才能把这四个凶穷极恶的人制住。

他们遇上的正是铁手的手。

铁手从来不需要武器。

他的手就是武器，而且是武器中的武器。

“啪”的一声，熟铜棍折断，而细小、佝偻二人的身影，也飞了出去。

铁手闷哼一声，他虽运劲于臂，震退二人断折一棍，但双臂也受极大的震荡，血气逆冲，他的脸色刹时转白。

他原本是要将三人都震飞出去的，但是使熟铜棍的，用的是硬功，武器更是硬兵器中的硬门货，铁手反震之力又是硬劲，所以棍为之折，那大汉反而没有被劲力所冲而身退。

那人没想到碗口粗的熟铜棍，敲在一个人手臂关节上，断的居然是自己的棍子，是以呆了一呆。

呆了一呆只是极短的时间，这时间铁手的脸色已迅速由苍白转至正常，但正在深吸一口气——仍未完全恢复正常之际。那彪形大汉也是反应极快的人，他离铁手极近，手中半截熟铜棍，向铁手脸部直砸了过去！

他这一棍当然是想把铁手的脸砸得稀巴烂——本来铁手避不避得去，或用什么办法来应付，这尚不得知，因为铁手根本还没来得及作出任何闪躲或还击，冷血已经到了。

铁手震退二人救习秋崖，只不过是刹那间光景，冷血已经赶到。

冷血又怎会让铁手独撑危局？冷血的身子，胸腹几乎是贴地而掠，在铁手裤下才蓦然拔起，“嗤”地一剑，在大汉棍未打落之前，已刺进他的胸膛里去。

大汉一怔，忽见铁手之前，凭空多出一人，三人站得如此贴近，大汉直觉对方手中握着剑，但已没有了剑身，只执着剑锷。

剑呢？剑在自己体内！一想到这点，大汉再也无力握棍，而发出一声尖锐的嘶吼来。他发出这一声嘶吼的同时，仍不相信自已会莫名其妙栽在这小子剑下，所以他竟向后疾退！

他这样向后疾退，无疑是等于把剑身自前胸拔了出来！

彪形大汉退了七八尺，才勉强停住，低首一看，看见自己胸前一个血洞，再抬首一看，看见冷血那把淌血的剑。他这才知道自己中了致命的一剑。

他因知道自己无望远比他伤势的致命力来得更快，他厉啸一声，戟指冷血哑声道：“你……”仰天而倒，立时毙命。

六

铁手的遽然出现，震开三人，救了习秋崖，除了彪形大汉因距离之便立时反击外，其他两人，并没有立时再扑上来，而是迅速地互觑了一眼。

接着下来是冷血骤然出现，刺杀了其中一人，却见那空手的蒙面人，狂啸一声，冲出茅篷，往下落去！

这当然就是不敢恋战，落荒而逃。

另一个较纤巧的人影也想跟着就逃，但他稍为慢了一慢，铁手已截住他所有的去路。

这人反应也极快，不向外逸，反向内闯，直掠梯口。

梯口有冷血。

有冷血在，这人再快，也快不过冷血的剑锋。

却就在这时，梯口却响起了一阵急促的步履声，使得冷血不禁要扭头去看。

第四章 一声尖叫

一

冷血回首去看的时候，却看见习玫红冒出头来。

冷血回头的刹那，那人已越过冷血，跟习玫红打了一个照面。

如果那人是要在掠过冷血身边向冷血出手的话，那么，就算冷血因反首而分心，那人一样奈何不了冷血。

因为冷血的剑，尤利于一双眼睛。

可是那人仿佛也知道自己绝不是冷血的对手，所以并不出手，只想尽力逃走。

冷血此际若出手阻止，必然来得及，只是他看见习玫红已扬起刀来，一刀三花，向蒙面的人攻了过去！

冷血不禁迟疑了一下，一是因为习玫红的三小姐脾气不知高不高兴有人助她一把；二是看来习玫红已有作战的准备，虽然以习玫红的武功只怕赢不了这人，但要输也是一两百回合以后的事。

冷血迟疑了一下，一下只不过极短的光景，但一个出人意表之外的变化就发生了。

习玫红一刀砍向蒙面人，蒙面人以铁扇兜住，两人似乎都要把对方发力推跌，但蒙面人却冷哼一声，做了一件事。

他把脸上遮着的黑布，用另一只空着的手掀了开来。

他才掀开便又放手，脸纱又重新罩在脸上，却就在他把脸上蒙纱掀开来的刹间，习玫红陡地发出一声惊呼。

这人背向铁手、冷血，所以铁、冷二人也看不见这人的脸孔，但却看得见面向这边的习玫红的脸孔，在这一刹间是充满了惊诧、诡奇，以及疑惑、不信。

接下来习玫红收了刀，显然是想说话，但她才启口，对方已用手点了她胸前三处穴道，冷血、铁手全力扑近时，蒙面人已一手搭着习玫红的脖子，转到她身后，铁手冷血正要出手抢救的时候，蒙面人已把有锋利锯齿的铁扇扇沿，贴到了习玫红雪白的颈项上。

铁手、冷血都不禁暗透了一口气，陡然站住。

四个人僵在那里，都没有说话。

这时习秋崖惊魂甫定，见三妹落在敌人手里，不禁大喊道：“别杀她——”

那人冷笑：“我想要怎样，我不说，你们应该知道。”竟是很低沉有韵味的女子声音。

铁手又长吸一口气，点点头道：“好，你走，我们不迫。”

那蒙面女子冷笑道：“你以为你这样说，我就会相信？”

铁手摊了摊手，说道：“你要怎样才相信？”

蒙面人发出一阵低沉的笑声：“你们远远的走开去，我在高地，可以望得很远，一直到我看不到你们的影子为止。如果在我还可以望得见的地方你们稍作逗留，”她的手在扇子一用力，习玫红雪白的脖子上立时出现了一道血痕，冷血激动地叫道：“别——”

蒙面女子尖笑一声，笑声一敛，道：“要我不杀人，你们立刻走！”

铁手冷血对望一眼，可全无把握：这三个刺客既然主旨是杀害习秋崖，那末，很可能因为同样的理由，而不放过习玫红，尤其自己等人走出那末远，蒙面人大可杀掉看过她真面目的习玫红，再从从容逃走的。

蒙面女子似乎也知道两人在想些什么，尖声催促道：“怎么？还不定——我现在就杀了她！”

冷血和铁手，一时也不知如何拿定主意是好。蒙面女子挟持人质，自己并不仓皇奔逃，反而要各人离开，实是十分难以应付的高明作法。

那蒙面女子冷笑道：“你们已别无选择，否则，她立即就得死！”

只见习玫红的脸上，露出极为惊骇与愤怒的神色来，眼色里又极为惶怖，似乎想说什么，但穴道被点的正是“哑穴”，冷血瞧在眼里暗叹一声，跺了跺足，道：“好。”

铁手衡量局势，实想不出什么办法可以反败为胜的。他这才注意到，除了木梁上郭秋锋的尸首，以及地上彪形大汉的尸骸外，平台草堆里还有两个戍卒打扮的人，早已气绝多时，想来是驻守这儿瞭望的边防卫兵，刚好碰着这件事，想来干涉，结果被杀。

除此之外，石窗边还伏着一具尸首，是家丁打扮，腰系黄带，这种服饰铁手与冷血极为熟稔，便是“习家庄”壮丁的衣着打扮。

敢情是这“习家庄”的壮丁来找习秋崖，习秋崖才毫无怀疑的跟他去了，中途遇敌时，这壮丁也不知是被郭秋锋揭发使他形迹败露而杀之抑或被自己人为求灭口所杀。

铁手这细虑只不过是片刻的功夫，然而蒙面女子已极不耐烦，尖声道：“好，你们不走，我可下毒手了——”

冷血扯了扯铁手衣袖，示意要走，铁手眉一扬，沉声道：“习夫人……”

他一叫出这三个字，习秋崖和冷血都呆了一呆，习玫红的大眼睛却霎了一霎，然而蒙面女子却全身震了一震，从她脸上的蒙布忽然紧收看来，她是极为惊讶，铁手怎么会叫出她的身份来。

就在这时，她的背后，陡地响起了一声尖叫。

这一声尖叫，是一个人用尽全力叫出来的，叫的人虽然不会武功，但这突如其来又在蒙面女子心里乱至极点的尖叫，确令她颤了一颤，霍然回首！这受惊动而回首的情形，就跟冷血因习玫红在背后出现而回头完全一样。

一回首有多快？

但她这一回首是永远。

因为她的头已永远回不过来了。

她回首的瞬间，铁手猛扑近，双手一拍一合，夹住铁扇。

铁扇就似被熔铸到石块里，分毫也不能摇动。

同时间，冷血出剑。

剑贴习玫红颈项而过，穿入蒙面女子咽喉里，在颈背“哧”地露出一截带血剑尖！

四个人，就停在那里，一动也不动。

直至习玫红惊骇欲绝的双眼，慢慢有了一种无依的神色，习秋崖大叫一声跃了过来把他的三妹拉走，解了她的穴道，习玫红才能伏在他的肩上号啕大哭起来：“……是……嫂子——”

二

地上排着六具死尸。

两个守卫军、一名壮丁，郭秋锋、彪形汉、习夫人。

不管是忠是好，是好是坏，贱或尊贵，死了都只有一副没有生命的躯体，完全平等，完全一样。

习秋崖在余悸中转述他的经历——

“习甘（就是那已死的‘习家庄，壮丁）到郭捕头家来找我，说是大嫂叫我回庄，铁二爷与冷四爷已使大哥回复清醒了，可以回去，没事了……于是我就跟他去了，郭捕头不放心，也跟着我去，沿路来到这里，突来了这三个蒙面人要杀我，郭捕头一面护着我一面跟他们交手，叫我逃上瞭望台向卫兵求助，但他们也追杀上来了，郭捕头舍命救我，牺牲了性命，两个卫士，加入战团，也给杀了，习甘不知发生什么事，上前来护我，也给那蒙面女子……大嫂……杀掉，我正在危险时，你们就来了。”

而在习夫人背后陡然发出尖叫的是小珍。

铁手、冷血放下小珍冲上楼台之后，习玫红是急性子的，她只叫小珍留着，便也掠了上去，只不过她的轻功，当然比不上铁手冷血，所以慢了一点点，这慢一点点的时间，就是铁手救了习秋崖，冷血杀了彪形大汉的时间。

当小珍走上去时，习夫人已挟持住习玫红，由于习夫人全神贯注面对大敌，是以并没有察觉小珍自背后的楼梯渐渐向她逼近。

但是小珍并不会武功。

她了解了局势后，便用尽气力，发出那一声尖叫。

她相信自己能使得那蒙面人分心，铁手冷血一定有办法应付得了。

她这一声尖叫，果然奏效。

铁手见习夫人倒地而歿之后，才呼出一口大气，冲到梯边，见是小珍，他笑了，看到小珍又害怕又调皮的神情，他不禁用手去拍了拍她的头：“原来你叫起来会这么大声的。”

小珍笑了。铁手看到小珍那一笑，眼神里有一种极为疼惜的神色，但

这神色很快一闪而逝，铁手又恢复了平日他办案时的脸孔，他伸出去的手，也缩了回来。

小珍过一会，才缓缓走上楼台来，为受伤的习秋崖裹扎伤口。

三

听完习秋崖的转述后，铁手和冷血齐跪在郭秋锋尸体前，咚咚咚叩了三个响头。

铁手脸色沉得像一块铁：“郭兄，你尽职而死，为友而亡，你安心吧，你的心愿，我们会替你了的。”

冷血也一字一句地道：“郭兄，你虽不是为我们而死，但也可以说是我们连累了你，你放心去吧，你未了的事，我们会替你办妥照料。”

其实“白云飞”郭秋锋最主要未了的是两件事：一是他盼望着他唯一的亲人弟弟也能秉公执法为民除害，二是一桩事关他叔叔被杀的案件未破，铁手、冷血这番话，是对死者说的，但他们一诺千金，生死无改，等于是把两件事都揽在身上了。

习秋崖忍不住问：“铁二爷、冷四爷，却不知……你们是怎么知道……这蒙面人就是……”

冷血道：“我不知，他知。”他转首望向铁手。

铁手笑道：“我也不知，我只是猜……”铁手目光露出深思的神情：“首先我看到楼台上有习家庄庄丁的死尸，设想此人便是来请习二公子回庄的人……当然，请二公子口庄的人必不是这三个刺客，如果是，他们在杀你时就不怕万一被认出来而杀不死你以致蒙起了脸。

能使得动习家庄家丁的人，当然是习家庄有权力的人，而这人又不想暴露身份，所以更可能是这三个蒙面杀人者之一。”

他顿了顿，又道：“习三小姐被这人挟持，是因为看见此人面目，太过诧异，以致全无抵抗，所以，我推想这蒙面人是习三小姐的熟人，甚至可能是长辈。以习玫红的蛮性子，要不是长辈，她可能还照样发狠打下去。这都使我联想到神奇失踪的习夫人来。所以随口叫了一声，图使她失神分心，没想到果然叫破——只是，如果没有小珍姑娘的尖叫，要救习三小姐还是没有把握的。”说着把欣赏的目光投向小珍。

小珍垂下了头。她匀美的后颈，有一个恰好的弯角，让人有柔和宁静幸福的感觉。

习秋崖捉住她替他包扎伤口的手，深注道：“小珍，没想到你叫起来会那么大声。”他没有注意到小珍的眉心迅速的皱了皱。

习秋崖又道：“我起初听到你叫，还以为你出了事……”

习玫红掩脸茫然道：“大嫂她……她不是失踪了吗……她为什么要这样做？”她睁大眼眸向铁手问，显然已把铁手当作是万事通。

铁手沉声道：“我也不知道为了什么，我更没有想到令嫂居然就是‘神扇子’的门下女弟子黎露雨。”

习玫红惊道：“什么……大嫂是——是一——”

习秋崖也惊然道：“你说大嫂是‘铁扇夜叉’？”

铁手道：“黎露雨杀人放火，打家劫舍，爱财如命，的确有此难听的绰号。”

习秋崖叫起来道：“我只知道大嫂原姓黎，两年前，二管事始把她介绍给大哥的……”

习玫红也讶然道：“我从来都不知道大嫂她……她会武功哪！”

铁手皱着眉头道：“你们大哥的继室居然是黎露雨，这里面怕……一定有不为人所知的内情。”

习秋崖骇然道：“另……另一人是谁？他的腕力好猛，我的刀就是给他一棒子震飞的。”

铁手道：“这人的膂力当然沉猛了，因为他就是吕钟。”

习玫红吃惊地道：“吕钟？大力神吕钟？”

习秋崖喃喃地道：“难怪他一棍就能砸飞了我手上的刀。”他似乎是自己被震脱手的刀找藉口，却忘了吕钟曾一棍打在铁手手臂关节上，结果是，熟铜棍打断了。

冷血忽对铁手道：“吕钟、黎露雨这一对杀人不眨眼的大盗在这里，加上三日前我们遇上而杀掉的岳军、唐炒，不是很凑巧的事吗？”

铁手点了点头，向冷血道：“恰好习家庄是这一带武林魁首，比起那八个被毁了的庄园，还要有份量得多了。”

铁手和冷血这番对话，其他三人，却不知他们究竟在讨论些什么，直至听到铁手干咳一声，问：“三小姐。”习玫红侧了侧头：“唔？”铁手道：“我们藏身在郭捕头家里的事，你是听郭捕头说起的，是不是？”

习玫红不了解铁手何以有此问，便偏了头，端详着他，一面答：“是呀。”

“那么，”铁手又问：“你得知我们在郭捕头家里的信讯，有没有跟你大嫂提起过？”

“我怎么告诉她？”习玫红瞪大眼睛反问道：“她已失踪数日了，我还以为……以为她遭了大哥的毒手，谁知……我倒有说给另一个人知道。”

“谁？”

“三管家，良晤叔叔。”

铁手和冷血都不约而同，互相对望了一眼。

铁手沉声道：“你只告诉他一人知道？”习玫红点头。

铁手道：“三个蒙面人，一个是吕钟，一个是黎露雨，另一个的身形，我看似眼熟，却不知是在哪里见过……”

冷血接道：“便是习良晤的身影，我们见过的，而且，也只有他最了解：你和我都不在郭捕头家，大可轻易把习二公子引走，再从旁动手——问题只剩下，习良晤为何要杀二公子？这件事跟习庄主又有什么关系？跟最近那一群杀人灭口的强盗又有什么牵连呢？”

习玫红睁大着眼睛，明明亮亮的望着冷血，却发出迷迷蒙蒙的光彩，她实在不明白这沉默寡言的人怎么一说起话来有这么精强的分析能力。

只听铁手说：“这些谜，都要到习家庄去探望，才能解决了。”

冷血道：“如果要去，只怕要即刻动身，迟了，只怕来不及了。”

习玫红听得甚不服气，不禁问了一句：“有什么迟不迟的？”

冷血却答得没有一点不耐烦：“因为在我们想到这场暗杀跟习家庄的三管家有关的时候，对方也同样料到我们想到。”

习玫红三小姐看来仍很不服气，叉着腰瞪着杏眼说：“他们想到又怎样？难道去买一只龟壳把头伸进去藏起来？”

冷血冷冷地道：“如果藏起来倒没有什么，只怕对方并不是藏起来，而是采取行动，譬如说，对付令兄——”

习玫红和习秋崖一起跳起来叫道：“走！现在就走！”

第一章 六十四张椅子

—

习家庄前，紫花遍地，使得绿草如茵的草地上，点缀得像一张精心编制的绿底紫花地毯。

风凉沁人心。草地的末端，小路的尽头，是习家庄的大门口。

大门前有一个人。

这个人佝偻着身子，抽着烟杆，一脸都是笑容，虽然年纪极大，但绝不衰老蹒跚，反而有一股威势。

铁手、冷血沉着脸，走向前，习玫红不明白铁手冷血何以如此冷静淡定，她几乎忍不住用手指住那满脸假笑的老狐狸鼻子骂道：“你还有脸见我？”

不过她还没有来得及问出口来，习良晤已经笑嘻嘻地问道：“二少爷，三小姐可好？你们可回来了？”

习玫红倒是被气得愣住了，习秋崖冷哼道：“我们若是不回来，岂不正中你下怀？”

习良晤好像没有听见习秋崖的话，径自笑眯眯地道：“快进去吧，庄主已等你们好久了。”他眯着眼笑嘻嘻径向铁手冷血脸上一溜：“庄主也在等候铁二爷、冷四爷。”

“哦？”铁手沉住气道：“那就有烦三管事引路。”

习良晤一躬身，笑嘻嘻径走在前面。习玫红忍不住想上前去掴他一记巴掌，她身影一动，忽觉手给人握了一握。

那人握了一握，立即放手。

习玫红叫了一声，转头看去，原来是冷血，脸红得似公鸡冠般的冷血。

习秋崖警觉问：“怎么？”

习玫红低声道：“没有。”她也红了耳根，这时铁手已大步跟在习良晤身后，其余的人自然也鱼贯行去。

二

大厅十分宽敞，却放了六十四张椅子，这六十四张椅子，置放的位子，十分不划一，有的朝外，有的朝内，椅座有的向西，有的向东，而椅子的色泽、木质、形状，甚至大小，全都不一，有的甚至有龙形檀木扶手，有的只是一张圆凳子，连靠背都没有，有的铺陈雕花锦座，像御座一般华贵，有的却已漆木斑剥，还缺了一只椅脚。

这六十四张椅子上，其中有一张，形状甚是奇怪，是实心抽木做的，八卦形的小凳上，坐着一个人。

这个人，披头散发，满身脏臭，但双眉插鬓，脸上露出一种沉思的神态，使他整个看去，令人有一种十分温文儒雅的感觉。

这个人盘膝而坐，膝上打横放着一把刀。

这个人铁手冷血已不是第一次看到。

但冷血和铁手第一次看见这个人的时候，这个人还是被人锁在牢里。

这个人当然就是“习家庄”庄主习笑风，他背后还有一个兵器架，上面架着三四十柄不同形状的单刀。

三

习秋崖一见习笑风，怔了怔，脱口低呼了一声：“大哥——”一面叫，却退后了一小步。

小珍一见习笑风，脸都白了，退到一个人的身后，藏住了大半个身子，随后才知道那人是铁手。

习玫红最开心，叫道：“大哥，你没有疯啦？”

习笑风平静笑笑，目光缓缓地看了铁手一眼，又转到冷血身上看一眼，缓缓地：“铁大人，冷大人，久仰了。”

铁手微微稽首：“习庄主，不必客气，请直呼铁游夏名字便可。”

习秋崖对脾气古怪的哥哥犹有余悸，不敢说话，习玫红却争着说：“大哥，我们沿途受到刺客的突袭，都是三管事干的好事！”

习笑风脸色一整，道：“胡说，三管事对习家庄忠心耿耿，怎么会做出这等事情来，女孩儿家嘴里可别乱说话！”

习玫红被这一喝，委屈得扁起了嘴，几乎要哭出来。在一旁的习良晤却走上前来，作揖一叠声地道：“是，是呀……三小姐可冤枉人了，幸有庄主明鉴。”

习笑风向习玫红叱道：“还不快些向三管家赔不是。”习笑风近年虽脾气古怪，但极少对习玫红疾言厉色过，是以习玫红听了更觉委屈。

习笑风忽然在座椅上挺直了身子，他身子一直，也不见他有任何动作，已到了习玫红、习良晤之间。喝道：“还不道歉？”铁手冷血心知“习家庄”庄主的武功，定有过人之能，却没想到连轻功也那未高，都暗自提防。

习玫红嘟起了嘴：“我——”忽然疾风劲闪，“哎唷”一声，习良晤已倒了下去。

这变化委实太快，众人还未看清局面，习笑风已点了习良晤的穴道。

习笑风道：“其实三管事杀人劫财的事，我早已留心了，只是一直按兵不动，以防会打草惊蛇，现在可把人制住的了。”

习玫红和习秋崖都惊诧他们兄长的清醒。冷血忽道：“只怕习三管事还不是主谋。”习笑风愣了愣：“冷四爷指的是？”

冷血道：“近月内，两河一带一连八门惨祸，是由六个匪首带一干歹徒做出来的。六人之中，岳军、唐炒，已被我们所杀；今日暗算习二少爷的三个凶徒中，黎露雨、吕钟二人，只怕也是那剩下的四名匪首之二，”冷血望定习笑风道：“匪首至少还剩下两人，如果其中之一是习三管事，还有一个是谁？”

习笑风苦笑了一下：“你问我？”

铁手补充道：“我们得悉在江湖上劫财杀人的黎露雨，就是尊夫人……”

习笑风眉一扬，道：“你们把她怎么了？”

铁手略一沉吟，道：“尊夫人胁持三小姐，我们……为了救人，把她杀了。”

习笑风一震，问：“她……她……死了？”

铁手冷血暗下戒备，以防他猝起发难，答：“是。”

习笑风骤然发出一阵狂笑，笑后痛快已极，连声道：“好，好，好！”
然后又道：“这样的女人，该杀！”

众人一阵错愕。习笑风满眶泪影，抬头道：“你们杀得好，可惜主谋并不是我，我也并不是三个匪首中任何一人。”

习玫红这才看出原来冷血和铁手对她大哥已经生疑，气冲冲地道：“大哥是一方之主，才不会做这种鬼鬼祟祟的事！”

铁手道：“三小姐，我们也同样希望令兄不是这样的人……不过，很多事情还未水落石出，不过，我们这儿还有一个活口，也许，可以从他口中问出一些什么来。”

冷血接着道：“但是，三管事若有任何意外，不能说话了，就不能说出他的伙伴来了……所以，任何人，包括以一时怒气，诛杀强盗的名义来杀他……就是同谋之一。”

习笑风叹道：“二位不愧是名捕，果然小心过人……你们尽量去问话吧，我可以保证三管事不会出事……”

他的话未说完，地上的习良晤倏地跃起！

铁手、冷血二人，防的是别人对习良晤来杀人灭口，却没想到杀人灭口的是他自己！

习良晤跃起，手五指，飞扣铁手左颈大动脉！

铁手虽然未防习良晤猝起旋袭，但任何人想近他的身，毕竟不是一件易事！

他反手一格，习良晤五指，就扣在他的右手手臂上。

只听“格”的一声，习良晤五指如同电触，疾弹了起来，铁手手臂上的衣服，也似被的焦了一般：现出了五个指头大的洞！

但习良晤的另一只空手，却抓住了小珍的后心。

铁手虎吼一声，振臂欲击，却不敢动，因为习良晤说了一句话：“你再动手，我杀了这女子。”

四

就在铁手发出怒吼的同时，冷血乍觉后脑急风骤至！

冷血急忙一伏的同时，剑已自后刺了出去，由于他这一下反击急极险极，是以剑未拔离腰带，就自后疾刺了出去！

他的剑，一向是没有鞘的。

这时，习玫红跟他对面而立，显然是看清楚了偷袭的人，于是喊出一声尖叫。

但她发出尖叫之时，冷血已背着对方，剑在腰后不离腰带地跟对方过了十七八招，这十七招之内，冷血是完全没有机会回过身来应战，那是因为对方的攻势实在是太急了！

习玫红尖叫完毕之后，震惶莫名地叫了一句：“大哥，你干什么？”

冷血就在习玫红这一声呼叫中，肯定了偷袭他的正是习笑风！

冷血知道偷袭者习笑风之际，又已交手二十余招，在这二十余招内，冷血有后退有前进的，变了七八种不同的剑招，虽然他此刻发剑应敌的位置使得他前进反而等于后退，而后退等于前进，但他始终没有余空在习笑风密集的刀法中回过身来。

铁手和冷血，不但是同僚，而且是同门，他们在闯荡江湖，为民除害的日子里，不知经过了几番生死大难、险恶风波，所以两人相知甚深。

铁手一见冷血被习笑风追击的情形，虽然占于下风，但也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冷血暂时不会有生命之虞。

只要一开杀不了他，冷血永远能越战越勇，反败为胜。

铁手对冷血永远有信心，就像冷血对他一样有信心。

铁手知道自己所面对的，比冷血所应付的更为危艰，虽然习良晤的武功只怕比习秋崖好不了多少，根本不能和习笑风相较，但习良晤却操纵了一个人的生死。

一个全不会武功的可怜女子之生死。

小珍的生死。

铁手手心出汗，但脸上微笑如故。

这些年来在江湖上的险死还生大风大浪告诉他：凡是对自己不利的场面，表现得越镇定越有机会把局面扳过来，相反，则是情形会越来越糟。

在江湖上，就算对朋友，也只能以报喜不报忧的态度去应付，何况是敌人；其实纵使是朋友，在诡谲江湖里，也不知会那一天突然变成敌人。

五

铁手微笑道：“三管事，你好像抓错了人了。这位姑娘并不会武功。”

习良晤愣了一愣，他猝起暗算铁手，因知铁手功力，也未抱着太大的希望，所以他一方面出手攻击铁手，另一方面抓住小珍，的确想藉以胁持铁手，至少，也可以作万一时的护身盾。

铁手这一句话里，使他从第一种作用，退到第二种作用去：小珍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女子，拿来要胁铁手，那是不可能的。

可是在当时习良晤又不能抓住习玫红或习秋崖，那是因为习笑风的关系。

只要在他骤起动手之际习笑风并不出手，自己孤身一人在两大高手的环视之下，那是极其危险的。

习良晤冷笑道：“铁手，你是捕头，一个官差难道置人命而不顾？”

习良晤这一问，正问中了铁手心中弱点，铁手不禁倒抽一口凉气、但在他外表，却一点事情也没有似的，微微笑着。

而在此时，他接触到小珍的目光。

小珍被抓着后心，自然无力挣扎，就算她没被抓着，在习良晤这样的高手在旁，也无法作出任何抵抗。

通常人在这个时候，尖呼饶命；或求铁手就范，以使自己得幸免于难，这也是较自私的做法。

另一种情形，是被挟持者与图谋救人者的感情较深，所以都不会叫对方来救自己，或求对方别轻举妄动，反而会要求对方别管自己，先行逃难，或者是无所顾忌，尽管攻击。这种要求，无疑是把对方性命看得比自己性命更重要。所以，听到这种要求的人，无疑比哀呼更乱人心。

但是小珍并没有叫铁手不要管她的安全，而是像一般贪生怕死的俗人一般，叫：“别杀我，求求你不要杀我，铁大人，你千万不要动手，他会杀我的。”

这几句话，显得小珍十分自私怕死，但此时铁手正与小珍目光相对，铁手在小珍乌亮的眼眸里，看出了许多的心事，在这生死关头中，一下子，许多千言万语，铁手都从她眼色中看懂了。

所以铁手冷冷地道：“小珍姑娘，这很难说，我总不能为了救你，而让

盗匪逍遥法外。”

习良晤一听两人的对话，眉心就打了一个结，情知这人质，对自己并没有什么用处，铁手跟她可没有什么特别关系，决不会为她作出任何牺牲，所以把这女子留在身边，反可能是累赘，他立时想把小珍放弃了。

可是这时候，习秋崖从旁发出一声痛心疾首的厉呼：“不能！不能！不能伤害小珍！铁二爷……你是公人，不能这样做！不能伤害小珍！”语音甚是凄楚，还带着哭泣的声音，习良晤本来要把小珍推到一旁，一听了这句话，又重新把她摆在身前，五指如钩，紧执不放。

第二章 失踪宝刀

—

铁手迄此，不禁发出一声微叹，他这才知道，习二公子习秋崖不单止缺少江湖阅历，而且对一直在他身畔的小珍之个性，也未曾了解。

只听一个人拍手笑着走出来，哈哈笑道：“今晨在下才和铁、冷二位大人讨论过滥用权威、误人害己、先斩后奏的事，当时铁大人一定要秉公行事，但而今铁大人似乎把执法之时害了无辜性命，当作家常便饭一般稀松平常，那么这个法字，对官家似乎没什么作用？”

说话的人正是习英鸣。此人六尺高，虬髯满脸，极有威仪。铁手沉声道：“法治本就对官不对民。”他板着脸孔说这句话，但心里暗叫了一声：惭愧。

习英鸣慢慢走近，斜睨着铁手道：“那么，铁大人为了立功，无视于他人性命了。”

习秋崖在一旁厉声叫道：“不，铁大人，小珍她不能死，不能牺牲小珍……”

铁手不去理他，只低沉声道：“杀人放火不是我，而是你们。”

“其实谁不都是一样？”习英鸣哈哈笑道：“逼死人与杀死人相比较，只是少了一刀！”

铁手冷冷地道：“那末，二管家和三管事，就是剩下的两位匪首了？”

“回到正题儿来了？”习英鸣哈哈笑道，“到这个地步，揭盅的时候也到了，我们当然不必否认了。”

铁手淡淡地道：“那么，正主儿为何不一起出现，省得一个个出场，分别动手费事。”

“主角永远是最迟才出场现身的，”习英鸣仍豪气干云如一个好客的主人在招待远来的客人一般，“正如你们吃公门饭的办案时杀几个人，可以解释自卫或为公事杀人，没什么杀人者死的责任要负的道理一样。”

铁手听了这句话，心头是极为沉重的，事实上，的确有不少公差拿公事作一个幌子，逼害了不少善良无辜的老百姓，就算有些真的是盗贼好人，其实也没有到死罪的地步，这些被冤死者的数字，恐怕绝不比真正该死的人数字来得少。

所以捕快、差役，在绝大多数民众的心目中，不但不是执行正义的救星，而是欺骗压榨的煞星。

习良晤见习秋崖要冲过来救小珍，左手五指，便紧了一紧，小珍强忍着没有叫出声来，可是只要看见她脸色这有一种惊心动魄的白，就知道她在强忍非人所能忍受之痛苦。

铁手一伸手，搭住了习秋崖的肩头。

习秋崖挣扎着，急促地叫道：“放开我！”但他被铁手的手这一搭，人就如似被钉入了土地里，无论怎样也挣脱不出来。

铁手道：“二少爷，你这样子，不是救她，而是害她。”

习秋崖仍是叫道：“我要救她，我要救她……”就像一个悲愤至极的拗执小孩一般。

习英鸣斜着眼睛道：“是了，习二少爷，你如果要救这小姑娘，除非先杀了那位铁大人……杀了铁大人，就可救了小姑娘。”

习秋崖看看小珍，又看看铁手，脸上露出一副极其愤懑的神情，向习良晤、习英鸣朝指忿道：“你们……你们是习家庄的人，你们这样做怎么对得起习家庄？”

他以为这样厉声质问，会使两人愧无自容，谁知道习英鸣笑态如故，反问：“二少爷，我们的庄主，你的大哥，现在也不是一样昧着良心做事。”

他说了这句话，习秋崖瞠目不知以对，可是战局突然起了很大的转变。

因为习笑风对冷血的攻势，遽然停了下来，他攻得极快极急，但一停下来的时候，刀已回到鞘中，刀鞘已放在膝上，人已盘膝而坐，而且就坐在原来的凳子上，人也现出一种文静儒雅的气息来，就像刚才发出的闪电骤雨一般密集攻击者，是跟他完全无关的人似的。

只听习笑风叹息了一声，道：“是，我是昧着良心，但却是你们逼我昧着良心的。”

习英鸣冷笑道：“凡是昧着良心做事的，人人都可以说他是被逼的。”

习笑风道：“但我被你们迫害，已经有三年了。”他平静的脸容忽然青筋跃动，但他依然端坐着，显然是用了极大的力量来镇静自己。

“自从三年前，先父去世后，我就发现，习家庄只是一个空壳子，真正的实权，是在你们手上。”

习良晤忙道：“我怎配有？是大总管，二管家领导有方。”

习英鸣也道：“我也不过是受到大总管感召，为他效命而已。”

两人这匆忙的澄清，倒似怕惹祸上身似的，忽听一人淡淡笑道：“其实庄主还是庄主，习庄主言重了。”

说话的人正是英华内敛，气定神闲的唐失惊，正施施然地缓步出来，右手却拖了个六七岁大的小孩。

铁手淡淡地道：“幕后人物终于登场了。”

习笑风看见那孩子，脸肌抽搐着，却并不站起来，习秋崖、习玫红一见，不禁叫了出声：“球儿，你怎么在这里？”

“球儿，你不是已经……”

后面一句，总算及时省起，没说下去，但见那小孩神态木然，双目紧闭，显然已被制住了穴道。

习笑风涩声道：“大总管，你要我做什么事，尽管出声便可，其实又何须要挟制球儿呢……”

唐失惊一笑道：“庄主，我们就是因为大意，差点给你装疯卖傻而着了你的道儿，我们还能不小心一些吗？”

习笑风苦笑道：“最后还不是瞒不过你。”他的声音虽经过极力抑制，但听来仍似哭的一般，一个人若不是悲屈已极，是不会发出这样的声调的。

唐失惊笑道：“我们能揭穿你的计谋，其实应该多谢二位名捕。”

铁手忽道：“大总管。”

唐失惊道：“请说。”

铁手道：“到这种地步，我想，不管你们进行的是什么计划，计划都非成功不可的了，若要成功，则非要杀我们灭口不可，我们自然也不会束手待毙的。”

唐失惊显得极安详：“这个当然。”

铁手道：“既然我们双方，是非有场殊生死斗不可，那我倒有个请愿。”

唐失惊淡淡地道：“你想弄清楚这件事情？”他笑着向习笑风注目：“由庄主先说吧！”

习笑风脸上露出一一种苦涩的神情来，双眼空洞洞，直勾勾的：“先父在三年前去世的时候，习家庄的大权，实已移转到大总管的身上，这习家庄上上下下的人手，都由他来调度，一切的大小事情，都由他来处理，都落在大总管、二管家、三管事手上……”

一个组织的这几件要务都落在他人头上，主头人的权位被架空是可以想见的，这点铁手和冷血当然明白。

“所以，”习笑风自嘲地笑了笑：“我只是一个傀儡庄主。”说到这里，习秋崖已叫出声来：“不是的，大哥，你不是的，你是庄主，你还是庄主！”

习笑风说道：“我当然是庄主，起初，我还很感激大总管二管家三管事为我分忧解劳，为习家庄出力，可是……后来我知道我不能够决定什么，甚至什么也不能决定的时候，我已无力去把这危机扳过来了。”

唐失惊道：“因为根本没有危机，习家庄不是好好的吗？又何须要扳过来。”

习笑风冷笑道：“你当然不需要把局面扳过来，因为你已经把局面扳向你了。”他额上的青筋，又在皮肤下跃动着，道：“习家庄的真正庄主，已经是你，不是我的了。”

习玫红睁大眼睛道：“怎会呢？大哥，我没有感觉出来呀。”

习笑风淡淡一笑道：“你当然没有感觉出来了，你平日只晓得抓鸟雀斗蟋蟀，在后门偷偷绊人摔倒，怎有空来感觉这些事儿，不过这样也好，不管是大总管二管家三管事，都没有把你放在眼里，所以你倒没有生命之虞，使我放心……”

习秋崖道：“我倒有点感觉出来，大哥很不开心……”

习笑风截道：“你则是非死不可的，球儿也是他们的眼中钉……他们要夺习家庄的大权，就得把一切可能的继承人都杀光。”

习秋崖诧然道：“他们会……”

习笑风冷笑道：“怎么不会？当我知爹爹原来是死于他们手上的时候，就知道再没有什么手段，在他们来说是不可能的了。”

习秋崖赫然道：“爹——他不是病死的吗？”

习笑风道：“别忘了大总管是唐家的人，蜀中唐门子弟，至少有五百种方法，使中毒的人死得自然到连良医都查不出死因来。”

习玫红惊道：“原来爹爹他是——”

习笑风冷冷地接道：“被毒死的。”

铁手忽道：“蜀中唐门，数百年一直是武林中最可怕而实力最深远的一个家族，三百年来，不止一次想称霸武林，而上一次独霸江湖的计划，还是给大侠萧秋水粉碎的。”

唐失惊微微笑道：“事实上，唐家的人也从未放弃过统一武林的努力。”

冷血忽问道：“那末二管家三管事是世代代是习家的人，怎么为唐门的人效劳起来了？”

习英鸣只低头，就立刻道：“我们这些奴才，自然要追随个明主……何况，习家庄主太老庄主过世后，就一直没有什么起色，要中兴习家庄，还得……嘻嘻……”他所说的“太老庄主”，就是惊才做世的习奔龙，亦即是习笑风的爷爷——“碎梦刀”的主人。

习英鸣还未说完的话，习良晤替他接下去：“……咱们还得沾大总管的光……仗赖唐门，光大习家庄。”

冷血冷冷道：“好个仗赖唐门光大习家庄，有这么堂而皇之的理由，你们就算出卖祖宗十八代改姓唐，也是披肝沥胆的事了。”

唐失惊却不管冷血对习英鸣和习良晤的讽刺，加插了一句道：“其实，习奔龙的暴毙，一样是我唐门子弟下的毒！”

习奔龙夺得第一高手，无人敢与争锋的名号后，突然暴毙，这个谜一直今天才给唐失惊一语道破。

铁手冷冷地道：“看来，唐门这次要独霸天下的计划，已经进行好久了。”

唐失惊淡淡地道：“事实上，唐门从来没有中断过统一天下的行动。”这句话，听得铁手、冷血二人心里一阵寒意，仿佛在双肩上，加上一道重逾千钧的担子。

冷血忽道：“习奔龙武功盖世，要杀他，自不容易，所以你们用毒，但习酒井与世无争，在武林也并不出风头，你们唐门可干净利落灭了习家庄……”

冷血发言虽少，但每次均能针对重点，提出质疑。唐失惊睨了冷血一眼道：“唐门要灭的是不服本门的派别，但对有相当影响力的组织，则是要并吞，如此才能壮大，推展唐门的实力——”

他笑笑又道：“与其对之彻底歼灭，不如暗中篡了习家庄的大权，夺了过来——”

众人听了，只觉腰脊俱生了股寒意。

铁手道：“所以，你们在习酒井当权的时候，已暗里替换取代了实力。”

唐失惊淡淡地道：“所以习酒井糟老头儿，除了酗酒外，再也找不到别的事可以做了。”

习笑风昔笑一声：“正如我到末了，除了闷闷不乐以及疯疯癫癫外，还能做什么？”

唐失惊却正色道：“习庄主，其实你也算了不起，你装疯卖傻，差点就把我们骗过去了。”

冷血忽道：“你们在习酒井一代，已夺得实权，为何不索性杀了习庄主，取而代之，却要那末大费周章？”

习笑风道：“那是因为一把刀。”

唐失惊点头道：“碎梦刀。”

二

众人听得“碎梦刀”，均是一怔。

习玫红道：“‘碎梦刀’是庄主的信物。跟这事又扯上什么关系？”

习笑风一笑，这笑容充满了自侃自嘲：“若没有这把刀，我早就给人不明不白的杀掉了。”

唐失惊以一种严肃的声调道：“习家的‘失魂刀法’，虽然厉害，曾叱咤武林一时，但江山代有才人出，‘失魂刀法’也不是不可破的刀法，何况，习家一直也没有像当年独创‘失魂刀法’的习豫楚这样的天才出来，‘失魂刀法’更显式微！”他脸有得色的笑了一笑：“而且，习家的‘失魂刀法’，我已完全学得。”

他当然是自得而笑，他这一笑的意思是说：习家庄的家传刀法我会，但唐门的秘拔你们可不会，唐门这些年来，不知用多少种不同的手段学得了多少种不传的绝技；但武林中人却对诡秘的唐门依然不了解。

“可怕的是‘碎梦刀’，”唐失惊又道：“这把刀铸冶之后，习奔龙一战而雄居武林，这刀能把‘失魂刀法’发挥十倍的力量，那是不容忽视的。”唐失惊说着的时候，眼睛发出一种慑人的异彩，这异彩在一般权力欲极重野心极大的人眼中，尤其是在争雄斗胜的过程中，常常可以见到。

也许，几头饿虎在争噬一块羊肉时，那野性的残暴的眼与此近似的。

“但这把刀却是去了什么地方呢？”唐失惊说这句话的时候，是望向习笑风的。

习笑风这次回答的时候，脸上有了一些神采。

“我爹虽然昏庸，但是，他却没有把刀交给任何人，包括我。”

众人都明白他的意思，若习酒井把“碎梦刀”交给唐失惊，自然是等于把习家庄双手奉送给唐门一样，日后祸患无穷，但如果把刀交给习笑风，不管是明交还是偷传，结果都是一样，唐失惊一定会夺取宝刀，习笑风有杀身之祸。

可是习酒井没有交出宝刀。

但是刀呢？刀在哪里？

唐失惊寒着脸道：“这把‘碎梦刀’是习家庄的命根，一定藏在某处，习奔龙一定把宝刀传给了习酒井，但习酒井却没有把刀传给习笑风，刀会在哪里？”

冷血冷笑道：“如果习酒井把刀交给了习笑风，你早已杀了他去作你名正言顺的庄主了。”

铁手沉声道：“所以如果你一天找不到‘碎梦刀’，就一天不能名正言顺地窃取习家庄大权！”

唐失惊笑了：“不过，这也有例外的时候，比如，习庄主不听话了，不受控制了，或者，知晓一切，明白真相了，要反抗我们了，我们就会不借一切，纵没有刀，也杀人！”

“还有，”唐失惊补充道：“‘碎梦刀’虽为习家庄镇庄之宝，但可能已经失去，否则，习酒井他虽昏庸，如果一刀在手，不可能不试试看能不能铲除我们的，至于习少庄主——”

唐失惊充满信心地笑了：“我们至少用了一百种方法，用了各种不同的压力，要是他有‘碎梦刀’，不早就跟我们拼命，也早都献上给我们了。”

第三章 四十张不同形状的单刀

—

单只听唐失惊这一番话，就可以想见习笑风身上所承受的压力与痛苦有多巨大了。

习笑风痛苦地道：“碎梦刀的确是失去了，失魂刀法的精萃不能发挥，习家庄只剩下一个空壳子。”但他却是这“空壳子”习家庄的主人。

铁手道：“这些年来，要不是为了想利用习庄主找得碎梦刀，你早就把他杀了，是不是？”

唐失惊笑道：“他本来就不是我的对手。”

铁手冷笑道：“你身兼两家之长，如果没有料错，我们曾经交过手。”

唐失惊点头道：“当时的情形，我实在应该杀了你，但我想杀了四大名捕之一，必定惊动诸葛先生，所以我忍住了，看来，这决定实在很错”

铁手颌首道：“是错的，因为，今日的局面，你未必杀得了我，而且，就算你杀得了，也要杀掉两个，杀两个远比杀一个轰动。”他说的“两个”指的当然是他自己和冷血。

冷血听在耳里，心里分明，铁手提到曾和唐失惊交过手，无疑就是在跨虎江畔救了自己之后，铁手曾道出陕北抓到了大盗唐拾二，唐拾二正准备把作案凶徒供出之际，被人所杀，而铁手也跟一黑衣蒙面人大打出手，数十招内不分胜负，后来黑衣人见伙伴已杀人灭口得了手，立时退走，看来那黑衣蒙面高手便是唐失惊。

唐失惊同意地道：“看来打铁趁热，杀人要快，这句话一点也不错，我就是因为想到如果杀了习笑风，碎梦刀就更不可能有到手的一不得不如此。球儿是不听话的孩子，因为住在江边，自小学会了泅泳，这却只有我和他亲生娘才知道的事。”

唐失惊笑道：“可惜……可惜习野寺虽是你唯一的心腹，但脑袋瓜子太过愚骏，他不知如何去找四大名捕，所以找上了县太爷来问……”

说到这里，唐失惊哈哈一笑道：“县太爷是我们的人，所以，习野寺立刻以拐带小孩的名义下狱，第二天就在牢里断了气。”

唐失惊说到这里，故意摸摸孩子的头发：“故此，小球又落回我的手里。”

习笑风双眼发直，喃喃地道：“早知如此，那天暴风雨之中，我该一起逃出去的。”

唐失惊断然道：“不可能，因为我立刻赶到，小球一定逃不了。如果你背负习球而逃，更加逃不掉。你可以放弃你的弟弟妹妹，却仍未能狠心到放得下儿子，放得下习家庄……”

习秋崖至此不禁问道：“大哥，那你为何要……要逼我和小珍落江，我和小珍……可是真的不会泅泳啊！”

习笑风道：“我逼你们下去，因为我听三妹说，四大名捕其中二人，就在这江上，如我呼救，只怕名捕未来前我已遭到毒手，所以把你们弄下江去，制造骚动，让铁大人、冷大人对习家庄的事，生了兴趣……”

唐失惊抚掌道：“就算是我，也不得不佩服确是好计，况且，你这一来，杀儿害弟的，使到我们更相信你是一个疯子，我们要夺一个疯人的产业地位，更是轻而易举，用不着杀你……你佯作疯狂，至少是自保妙策！”

“但……”习秋崖嚷道：“若铁、冷二位大爷没有来救我们呢？”

“那怎么样？”习良晤眯着眼道：“你不就淹死了，心狠手辣，你可比不上你的哥哥，这也是我们不急于杀你的原因之一。”

他的话非常明显：在他们的心目中，习秋崖这二公子根本就没有什么份量。

习英鸣也道：“他故意要你们脱衣下江，弄一大堆噱头，使得自己更像疯子，除此以外，他的所作所为，令人触目，我们总不能在他被外界注意时杀了他的，何况，他也抓住我们一个心思：因为我们也希望他把自己的形象弄得越坏越好，这样有便于我们日后的夺权，但却有利于我们对他的放任松弛时便有逃遁的机会！”

唐失惊发出一声轻嘘：“可惜他逃不掉。我们抓回球儿后，便开始怀疑他，虽当时已满城风雨，不能杀他，但立即把人关了起来，等到从三姑娘处知道，原来二公子落江时有四大名捕中二位施援手，我们就明白了你只是在装疯卖傻，根本是在演戏！”

冷血截问道：“那末，今早我们到地窖里看你的时候，你为何不发任何一丝警讯？”

唐失惊代答道：“因为他知道，我在地窖中他的牢房里，制了六道即刻使人致命但又似因疯狂而致命的毒，只要他一说错了话，我立刻就可以使他说不出一句话来就死去，他是聪明人，自然不会乱说话了。”

“我也说了。”习笑风喟息道：“我特别提到碎梦刀，就是想藉此激起你们的怀疑与兴趣。”

冷血问：“那末，祖上真的没有把碎梦刀传下来么？”

习笑风把膝上的刀一举，脸上出现一种极其悲愤的神情，“若我手上这一柄破刀是碎梦刀的话，我早就跟这干贼子一拼了！”

唐失惊缓缓道：“可是此刻碎梦刀我已不想要了，想在此事已惹了冷血铁手，我不想把它闹下去。”

铁手沉声道：“所以你一面使人告诉红姑娘我们的行踪，你深知红姑娘的性子，一定会把我们绊住，命习良晤、吕钟、黎露雨把习二公子引出来杀掉？”

唐失惊道：“可惜……我少算了一个小珍，所以！只有一个三管事回来——我就知道你们马上就会追到这儿来的了。”

铁手又问：“那么，陈家坊、照家集、鄢家桥、巩家村、淡家村、河南勤家、真心道场、年家寨、河北宋停墨酒庄的灭门惨祸，全是你叫手下习英鸣、习良晤、吕钟、唐炒、黎露雨、岳军干的了？”

唐失惊淡淡笑道：“还有这习家庄——只不过习家庄实力雄厚，尚有利用之处，我们是用另一种方式来毁灭罢了。”

他接以一种极高傲的神态说道：“我本来就是唐门特遣来统领两河武林的负责人。”

铁手冷冷地道：“难怪‘九命大总管’在‘落雁帮’与‘灌家堡’先后当过要职，而后来‘落雁帮’成为唐门的附庸，‘灌家堡’却在不到一年间土崩瓦解，势力荡然无存了。”

唐失惊笑道：“不过你放心，习家庄会跟落雁帮一样，而不是像灌家堡下场凄惨……今天的事，我早已遣开庄中子弟，所以谁都不会知道这儿曾发生了什么。”

铁手淡淡一笑道：“唐失惊，你真有如此把握？”

唐失惊也微微笑道：“我跟你交过手，可以说是不相伯仲，但冷血一人，决不是英鸣、良晤外加上习庄主的对手。”

习玫红叫嚷了起来：“大哥为何要帮你？活见你的大头鬼！”

唐失惊依然微笑：“因为习球儿在我手里，他不帮我，习球儿就死定；不相信，你可以去问你聪明知机的大哥看看？”

习玫红走上前去，扯着习笑风的衣袖，急得一叠风般地问道：“大哥，哥哥，是不是，是不是？哥哥……”

习笑风仍然看着膝上的刀，并没有言语。

冷血大步上前，只说了一句话：“你要是帮唐失惊杀了我们，事后唐失惊一样会杀你。”

习笑风缓缓抬首，苦笑，只回了一句话：“如果我现在不杀你，唐失惊布在小球身上的毒，就立即发作，你说，我能害死我自己的孩子吗？”他把这句话说完，就对冷血出刀！

他一出刀，战局便开始了。

战局开始的时候，习秋崖犹在高声大呼：“还有我们！你们算漏了，还有我们！……”可是在战局中谁也没有理会他。

二

战局一开始的变化就是极为激烈的。

习笑风快刀飞斩冷血，但就在他猝出刀的刹那，冷血已倒飞出去！

冷血倒飞的同时，铁手突然向唐失惊出拳！

唐失惊正要出手，忽觉拳头小了。

本来拳往脸门打，应该是愈近愈大才是，此刻拳头怎反而缩小了？

唯一的理由就是，出拳的人拉远了距离。

当唐失惊发觉这点时，他已来不及阻止。

铁手倒退，退势之疾，实在莫可形容，所以几乎在同时间，冷血的剑与铁手的拳，同时击在习良晤的身上。

习良晤怪叫一声，也可以说是在被击中的同时，丧失了性命，仰天倒了下去。

而小珍也等于是立时被救了过来。

铁手、冷血二人共同作战；经年累月，心意相通，竟一出手就联手杀了对方一名好手，救了小珍。

惟在这时，唐失惊发出一声怒啸，向铁手扑了过来。

铁手在小珍之左，冷血在小珍之右，任何对铁手与冷血的袭击，其实对小珍都有危险，所以铁手冷血两人，立时迎了上去！

所不同的是，铁手迎向唐失惊，而冷血是迎向那一团刀光。

三

冷血曾跟习玫红交过手，习玫红用的也是“失魂刀法”，可以算是十分逼急凌厉。

但此刻比起习笑风所用的同样刀法来，习玫红的刀法就像小孩子舞刀弄剑玩乐的一样。

铁手和冷血利用突击，救了小珍，杀了习良晤，无疑是夺得了先声，但他们也同样因此已失了优势。

因为这等于给予了敌人蓄势以发的先机。

高手对敌，一点点的客观因素，可以造成极不同的效果：而一点点的优势，可以扭转两个实力相仿的人之胜败。

铁手的武功，要比冷血高出一点点。

铁手的武功，与唐失惊难分胜负。

唐失惊的武功要比习笑风高出很多。

所以冷血的武功，其实高于习笑风。

可是，对付冷血的人，还有习英鸣。

习秋崖、习玫红想要帮冷血，但要是帮冷血的话，岂不是等于对付自己的亲哥哥？

故此，习玫红、习秋崖一直没有动手，也不知如何动手是好，小珍不会武功，想动手也无能为力。

只是，习笑风加上习英鸣，两人合并起来，武功实力就要比冷血高出一些了。

何况，冷血一上来就失去先机，给习笑风抢攻得如暴风骤雨，正在全力应付着。

因此三十招一过，“挣”的一声，冷血手中长剑，被习家两把“失魂刀法”下绞得脱手飞出！

但是冷血利用敌人卷飞自己手中兵器时，他趁此急退，他退至兵器架旁。

兵器架上有刀，有三四十张不同形状的单刀。

第四章 失魂刀法

—

当冷血手上剑被习笑风、习英鸣两把单刀震得脱手之际，铁手和唐失惊的战局也有了新的转变！

唐失惊用的也是习家失魂刀法！

但是他的失魂刀法，比起习笑风来，就像驼鸟跟小鸡一样，虽同是鸟，可是相距实在太远了！

他的刀法就似一个醉了酒或失了魂魄的人一般，左一刀、右一刀、前一刀、后一刀、虚一刀、实一刀，刀势倏忽，一层复一层，一叠又一叠，教人无从招架起，纵招架也招架不住。

铁手没有招架。

他以沉着为要，以不变应万变，见招拆招，固守要害，唐失惊的失魂刀法，始终攻不入他的一双铁掌里去。

如果唐失惊只靠“失魂刀法”，还真奈何不了步步为营天衣无缝的铁手。但唐失惊是唐家的人，唐家的人都会唐门的暗器。

唐门子弟的暗器，毫无疑问是江湖人最头痛的一种克星。唐失惊一面挥刀，一面发出暗器。

铁手双手全力控制失魂刀法的攻势，一面挪动身形：避开暗器。

他一面闪躲一面应战，战局下来，他已闪到那六十四张椅子中心。

他一闪至椅子摆放之中，心中即知不妙，因为他发现，不止有一个唐失惊。

唐失惊变得有两个，或无数个，有时在一张彤花古椅上向自己攻击，有时却躲在一张龙凤紫檀木椅背后向自己偷袭，有时更在高藤椅之上向自己居高临下猛攻，有时甚至是躲在大师椅下向自己双脚暗算！怎么会这样？

唐失惊当然只有一个，不可能有两个或者更多。这种现象，是铁手陷入这些椅子之中才发现的。

铁手立时知道，自己是陷入阵中了。

也就是说，这些摆置得不规律的椅子，是一种阵势，既似许多面镜子，反映出无数个唐失惊向自己攻击，也是许多栋大墙，拦阻自己向唐失惊的反击。铁手想起传说中的蜀中唐门有许多厉害的阵势，甚至使当年大侠萧秋水也陷身其中，心里就一阵悚然——他已处于挨打的情境。

要在平时，他大可踢开这些椅子，或以掌力一一震碎，可是，唐失惊狠命的刀法，以及难以防范的暗器，不住袭来，令铁手无法腾出手来毁掉椅子——情势更危急了。

他跟唐失惊的武功，本来相去不远，可是这样一来，他就占尽了下风。

唐失惊的刀光密集，刀意迷眩，铁手的双拳，始终制住刀光。

就在这时，又有一道刀光，闪电般击了下来！

二

刀光何来？

其宝刀光是从冷血这一边的战团中来的。

冷血退到兵器架旁，一伸手，抄起了一张刀，又跟习笑风、习英鸣厮杀起来。

冷血是一流的剑手，但他的刀法并没有剑法那么好。而他此刻持的是刀，所以才斗了十五六招，刀又告脱手飞出。

但是冷血立即又抄了一张刀。

如果冷血不是遇到当今武林第一流诡秘灵动的“失魂刀法”，他一刀在手，一定可以再战下去。

可是“失魂刀法”实在太飘忽，太精妙了，所以冷血的刀一旦被习笑风、习英鸣刀光所卷，就像一根竹子被压到磨子里去一样，立即被

对冷血而言，“挂彩”——即是受伤——才是格斗的真正开始。

可是这一次对冷血来说，不单是例外而且意外。

冷血刚想转过身去，就感受到腰间一阵剧痛。这阵剧痛如此人心入脾，以致令他感觉到一阵昏眩，几乎就此晕了过去。

他这时才看见就在他一侧身的当儿，腰际伤口，流血不止，比流血不止更严重的是，那些血水似泉水一般，喷溅了开来。

这时候，耳际只听到一阵阵疯狂的大笑。

他知道是习笑风的笑声。

敌人随时会取他的性命！

冷血即刻想撑地而起，岂知才一用力，本来血流较缓的伤口，一下子又爆裂了开来似的，又激溅出血水来，足足射出三尺远，任何人都经不起这样严重的失血，连铁铸的冷血也不例外，他立时感觉到一阵天旋地转，要不是冷血，换作旁人，早已昏迷过去了。

冷血又“叭”地一交跌下。

他一旦倒了下来，血流又告缓和，只有血脉不急的时候，伤口才能有凝结封住血口的机会。

只听习笑风怪笑道：“凡是中了失魂刀法的人，无论伤势多轻，都失去战斗能力，在伤口未愈合前，一个时辰以内，不能运力，否则血尽而死。”

他狂笑又道：“一个时辰？……一个时辰够把你们宰一百个，剁一千刀，杀一万次了！”

冷血这时在心中生起了一股极大的悔意。大厅中设了刀架，分明是预布下的局，唐失惊等人既然料定自己等人会来，而且势所难免在厅中有一场龙争虎斗，那么，就绝对不会把对敌人有利的布设摆在厅上。

“失魂刀法”显然是一种特别能将敌方兵器绞去的刀法，厅上摆了刀架，显然就是要引手无兵器的敌人去取单刀。

而这单刀必定有鬼！

所以冷血打从一开始，他就特别留了心。

第一把刀，正常；第二把刀，无事；到了第三把刀，果然出了事。

换作是旁人，手中有刀等于无，难免在一怔之间死于习笑风、习英鸣乱刀下，但冷血反而利用对方胜券在握的心理，杀了习英鸣。

可惜他仍为习笑风所伤。

他现在才明了，当年习奔龙争取关内第一高手名号的擂台比武中，所有与他交手的对手，一旦受伤，即踣地不起，无法再战，原来习家失魂刀法，每一刀发出之际，刀锋都微微的颤动着，这颤动其实十分之急，而且动荡也非常激烈，这对与敌手过招来说，并没有太大的功效，但是一旦划伤对方，不管伤及对方有多轻微，只要一见血，即将其血管切伤形成锯状，致使流血不止，而且刀锋所透的真力所及，仍附在伤处、如果稍有率动，即造成流血不止的状况。

所以凡是为失魂刀法所伤者，俱等于暂时的废人！

所以冷血心中追悔，早知如此，他就宁愿先不杀习英鸣，以免挨这一刀，宁可稳打稳扎缠战下去！

第五章 刀

—

习笑风砍倒了冷血，正在狂笑着；习玫红却冲上前来，护在冷血面前，急促地道：“哥，你不能这样子，哥，你不能杀公差……”

习笑风的眼中，突然发出一种十分奇特的光芒来。这种奇异的眼神，令想上前劝说的习秋崖，也不由自主的腾、腾、腾地倒退了三步。

就在这时，习笑风横扫了站在角落的习球儿一眼。

习球儿因为唐失惊药物所制，整个人木木讷讷、愚愚驴驴地站在那里，对眼前的情形似视若无睹。这当然都是因为唐失惊所施的毒物控制其神智之故。

因为唐失惊知道习球儿已中了他独门毒药，而解药只有他懂得配制，甚至连他自己也不曾配有，所以，他大可放心让习球儿站在召卜里，因为除

了他自己，谁也救不回习球儿。

习笑风看了看习球儿一眼后，眼里震出一种出奇慈祥的眼色。

但紧接这种眼色之后，习笑风的行动，是狂吼着，呼号着，怒曝着，冲向铁手的战团中，一刀砍了过去！

铁手和唐失惊，正到了生死立判的苦斗中！

唐失惊一见习笑风砍倒了冷血，挥刀过来相助自己，不禁大喜，就在这时，他蓦然发觉习笑风那一刀，竟是向他劈来！

唐失惊这一回可说是大惊失色，百忙中抽刀格住习笑风一刀，但“格”地一声，铁手的拳已击在他执刀的臂骨上。

“格”是他臂骨折碎的声音。

唐失惊不愧是身经百战，临危不乱，他一个腾身倏然撤离战团，扑过去用剩下一只完好的手，抓住了直楞楞的习球儿。

习玫红不禁掩嘴一声惊呼，唐失惊的五指指缝，都扣着一枚发出蓝汪汪色彩的“东西”，这“东西”无疑那是极厉害的暗器，见血封喉，而正抵在习球儿颈上。

习秋崖扑过去营救，他忽觉有七八道暗器，不带一丝风声的向他射到！

唐失惊右手已折，左手扣住习球儿要害，但暗器却不知从他身上哪里射出来！

习秋崖闪躲过一轮暗器，别说救人，几乎连命都丢了。

唐失惊扣住习球儿，逼退习秋崖，看他的精神，正是扬声想说些什么，但就在这时，习笑风怒啸着，一刀劈下！

唐失惊没想到习笑风的爱儿给掌握下仍敢出刀，他情急中提起习球儿在身前一举，如果习笑风这一刀砍下去，必定先斩中习球儿，才会砍中他。

所谓虎毒不伤儿，无论如何，都能把习笑风的疯狂攻势挡得一挡。

但是接下去的变化，完全未可预料。

习笑风仍一刀砍了下去。这一刀，自习球儿，唐失惊头顶切了下去，一直切到习球儿腹际，也等于斩到唐失惊胸际（因唐失惊高举习球儿当作盾牌，而习球儿还是小孩子当然比唐失惊矮小得多），这一刀，几乎把两个人，劈成四片。

这样的场面，不但使习秋崖骇绝，习玫红尖呼，小珍畏怖，就算是遍历武林残杀的铁手冷血，也为之震住！

唐失惊当然死有余辜，但习球儿——习球儿只是一个孩子，而且还是习笑风的亲儿！

二

习笑风一刀砍了下来，再也没有多看一眼，倒提着刀回身，跟铁手说：“大恶已除，多亏你们替习家庄力挽狂澜。”他一面说着的时候，刀锋上还在淌着他儿子的鲜血。

铁手怔了怔，不知怎地，心头总有一股寒意，但习笑风是确实实地救了他一命。他只好说：“是庄主机变百出，制住了大局……”话未说完，刀光一闪，习笑风已一刀向他当头劈到！

铁手见习笑风一刀杀死唐失惊和自己的儿子，心中大有余悸，却未料到习笑风会向自己突袭；那是因为习笑风根本没有理由去杀害他们！

习笑风杀死自己的孩子，还可以解释为无毒不丈夫，生怕自己被唐失惊挟持，不欲错过杀死这巨奸的时机，所以宁牺牲自己的孩子，也要杀了唐

失惊。可是，习笑风此刻实在没有理由要杀铁手、冷血。

也许因为见习笑风杀儿而不变色太过震愕，其实铁手应该想到，这个人还有什么做不出来？

铁手眼明手快，右手一格，格住了一刀。

习笑风却似疯狂了一般，左手二指，直插铁手双目。

铁手左掌一抬，掌心挡住习笑风的双指。

可是习笑风却似疯了一样，同时间抬足一踢，这下铁手仓促之间，再也避不过去，被踢中“窝心穴”！

这“窝心穴”不是软穴麻穴，而是死穴。

习笑风虽并不精干脚法，但这一足踢出，却是全力施为。

“砰”地一声，习笑风发出一声惨呼，因为铁手力贯胸膛，习笑风一脚踢上去，如喘在黄铜上，五只足趾，被巨劲反震下折断。

可是铁手死穴上挨了这一下重击，也真够受了，这一下凭他过人的内力，及时将真力气功护住胸部，他这一脚仍使他全身痉挛起来，抚心踏地。

换作是别人，这一脚踢中死穴，早已七孔出血而死：铁手内功浑宏，虽可不死，但也心痛如绞，一时之间，未经过调气复原之前，全身乏力，喘息急促，十分痛苦。

习笑风一脚踢去，却被震断了五趾，心中惊疑，但终见铁手仆地不起，忍不住发出一连串的狂笑来。

这一阵狂笑的疯狂程度，可谓令人惊心动魄，他一面笑着，一面挥刀舞着，这时候如果还有人不相信他是一个疯子，只怕那人才是一个真正的疯子。

待他笑声刚笑完，习玫红就悲声问：“哥，你在干什么？你究竟在干什么？你知道你在干什么？”

习笑风疯狂的笑声一敛，但他的眼神却比疯狂的笑声还疯狂：

“你问我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我当然知道自己在做什么？我这几年来，受尽了委屈，忍受别人的操纵，现在，我才吐气扬眉，才是真正的武林泰斗，才是真正的习家庄庄主……”

他的眼睛布满了血丝，披头散发，面容可怖，反过来指着惊惶中的习秋崖和习玫红，狠狠地问：“那你们呢？你们曾为习家庄做过什么？你问我为什么……我告诉你，唐门控制了习家庄，要把习家庄塑造成一个小唐门，所以，他们打家劫舍，劫得了不少财物——那些财物，金、银、珠、宝、翡翠、玛瑙、字画，足够拿来起一座大城……”

习笑风的眼睛发出近乎痴呆，但又十分邪恶的异彩：“你们想想，那么多价值连城的宝贝，都是我的了，我是习家庄的庄主，我要用这笔财富，来尽情享受，把习家庄建立得金碧辉煌，实力宏大，然后反攻唐门，报仇雪恨……哈哈……哈哈……”说到这里，他又发出一连串疯狂的笑声。

“可是，”习笑风脸上换了一种十分狰狞的表情，“我不杀他们，他们就会把金银财宝抢回去，交到那些贪官污吏手上，那也不是给那些狗官享用？难道还会交回给连遗孤都没有的事主？我连自己心爱的儿子都杀了，难道会饶了这两人？”

习秋崖惊惶地颤声道：“那……那，我们，我们……”

习笑风阴了他们一眼，忽笑道：“我不杀你们，你们要替我重振这习家声威，你是我的弟弟妹妹，我只杀他们，不杀你们。”他说这些话的时候，

声音十分柔和，但在习玫红、习秋崖耳际听起来，却毛骨悚然。

只听冷血沉声道：“二公子，三姑娘，令兄长期扮成疯子，此刻，他已经是一个不折不扣的疯子。”

习秋崖和习玫红听了这句话，脸色大变，两人迅速互望了一眼，习玫红在习秋崖耳边迅速说了几句话。

习玫红跟习秋崖说话，习笑风并没有注意到，因为他此时正挥着刀，犹似一个张牙舞爪的人向冷血逼进，桀桀笑道：“我疯？你说我疯？我就要你一辈子再也说不出话来！”

冷血挨了一刀“失魂刀法”，伤口迸裂，自然无法再躲过他这一刀。

就在这时，忽然发生了一件使习笑风没有料到的事，习玫红背了冷血就跑。

习笑风愣了一愣，挥刀大叫：“回来，回来……”

他大叫的同时，发现习秋崖也挟了铁手，夺门而出！

习笑风挥刀狂追，一面叫嚷道：“放下，回来，回来！”但他一面挥刀，他的弟弟和妹妹更是没命地逃跑。

习笑风一面兜骂着，披头散发追了出去，只留下了一个小珍，在三四十柄单刀架，六十四张椅子及四具尸首的大厅上。

习笑风不但武功、刀法比他的二弟三妹好得多，轻功也比他们高得多——武功也比这两人合起来加倍都高，但轻功完全是个人的表现，不能两人合并起来就可以跑得快一些的。

何况，习玫红和习秋崖还要背负另一个完全不能移动的人的重量。

习笑风原本很快就可以追上他们，但是，习笑风的一足五趾，却为铁手内劲所震伤，以致他一只左腿，几乎难以移动，要不是过了绿草坪，紫花地的尽头，就是拦面的跨虎江，而偏生习秋崖和习玫红又完全不懂水性的话，习笑风就一定赶不上他们俩。

可是，习笑风现在赶上了。

他曳着一只受伤的脚，眼光发出狠毒的神色，嘴里咒骂着：“好，好，你们真不听我的话，帮着外人……你们……就不要怪我……”

习笑风曾为了要惊动四大名捕来解他的危难，不惜逼自己弟弟和未来的弟妇脱衣投水，而为了不受唐失惊的威胁，竟杀了自己的孩子，此时此际，习秋崖和习玫红都心知肚明，习笑风要干什么了。

习秋崖放下铁手，挥着刀，也一面挥着无力的手，他那样胡乱的挥法，就像不断的摇着手一般，只听他嘶声道：“哥，你，你不要过来，再过来，过来，我，我就……”

可是在他的话每顿一顿的时候，习笑风就阴沉着脸，逼进了一步，所以习刀，此刻他的脸容，就像一个狂魔在饮着血一般。

同时间，一声清叱，人影疾闪，又一阵兵刃碰击之声。

习玫红已向习笑风出了手。

习玫红的武功，本就不如习笑风，十几招一过，习玫红一面打一面叫道：“二哥，二哥快……”她下面的话已叫不出声，习笑风虽伤了一足，但凌厉迅速的攻势使习玫红根本离不开他的刀风笼罩，甚至根本连说话的机会都没有。

习秋崖手里紧紧握着刀，由于他把刀握得那样地紧，以致手背下的青筋，全都凸了出来，冷血勉力想挣扎起身，但终又摔倒，他向习秋崖喘息疾

道：“你再不去，你妹妹就要——”

他话未说完，“嘎”的一声，习玫红肩膀上已受了伤，但习笑风手上的单刀，也因太图急攻，被习玫红反刀回切，习笑风匆忙撒手，刀脱手飞出，“嗖”地落在江边，大半刀身浸在水里，只有刀锷在岸上。

这时小珍也已赶到，她不会轻功，能赶了过来，已诚属不易。

习玫红虽打脱了他哥哥手上的刀，但也受了伤，被“失魂刀法”所伤可不同别的兵刃，习玫红也马上丧失战斗的能力，是以习笑风一劈手，就把她手中的刀夺了过来，一脚把她踹倒，举刀就斩。

习秋崖狂吼一声：“不可——！”挥刀架住习笑风劈下的一刀，两人就打了起来。

紫花簇簇，绿草地上，沁风如画，但兄弟两人却作着舍忘生死的搏斗。

铁手这时强忍痛苦，想支撑起来，但死穴上曾给人重重一击，饶是他功力高深可以不死，但一时三刻想回复活力也绝对不能，他强忍痛楚，才没发出一声呻吟来：“小珍，你……快逃！”

无论谁都可以看出来，恐慌中的习秋崖绝对不是习笑风的对手，习笑风杀了习秋崖，一定会把这里活着的人逐一杀死，连小珍也不例外。

不过在这些人中，不会武功的小珍倒是唯一有能力逃跑的人。

铁手催促小珍赶快逃走，小珍坚决地摇首。

就在这当儿，“当”的一声，习秋崖手中的刀，因太慌乱而被习笑风震飞。

空了双手的习秋崖，在习笑风疯狂的刀光中，更是手忙脚乱，左支右绌。

小珍忽然走到江边去，拾起习笑风脱手的刀，跑到战圈边，扬声叫：“二公子，刀，刀——”说着便向习秋崖将刀抛了过去。

习秋崖这时也拼出了生死，因为他知道，他哥哥将随时一刀把他斩死的时候，更是拼出了真火，他乍听小珍呼叫，胆气一豪，一脚横扫，习笑风一方面是因太过有信心，料定习秋崖必死于自己刀下，另一方面因左足为铁手震伤转动不便，竟给习秋崖这一脚扫得踉跄后退。

习秋崖接过小珍丢来的一刀，大喝一声，就一刀向习笑风斩了过去。

这一刀在半空中发生极大的变化！

这一刀是刚从江边拾起来的，斩到一半，水珠散开，竟似一串彩虹一般，发出极之夺目的光彩，又似一连串的迷梦在天空闪现，令所有的人，从受伤的铁手、冷血到不会武功的小珍甚至于被攻击者习笑风与攻击者习秋崖，全都迷眩于那一连串梦一般的幻像里。

可是碎梦了。

刀已斩中习笑风。

习笑风嘶吼：“碎梦……”仰天倒落江中。

四

碎梦刀原来就是习笑风由小到大所用的一柄又老又旧的破刀。

但这柄破刀只要一沾上了水，就能发出十倍“失魂刀法”的力量来。

习秋崖斫习笑风那一刀，铁手冷血看在眼里，完全明白了当年习奔龙为何夺得关内第一高手的称号。

当“碎梦刀”以“失魂刀法”的剧烈颤动刀锋出招时，竟能发出这如同梦境一般的幻彩来，与之对敌的人，可以说不是被武功打倒的，而是给幻

像里的美景击败的。

却不知为何，也许，习奔龙不想子孙们仗赖这一柄刀的魔力而怠于武功实力的根基，但也不想毁掉此刀，或许，他是怕别人偷窥此刀，替习家引致大祸，可能他有习家庄的六亲不认的血统，不欲他子孙们的名头比他更响亮，所以，他把刀传了下来，但下了禁制令，不给习家的人近水。只要不沾水，这刀的性能，也就跟普遍的刀一样，完全没有办法发挥。

直至如今，习笑风因为要杀他的亲弟，刀脱手，落入江中，旋被一个不会武功的小珍拾起来，丢回习秋崖手里，然后，以“失魂刀法”一刀杀了他哥哥。

习笑风是否被习秋崖一刀杀死的呢？

谁也不知道，反正，习笑风不会游泳，落人江中，被水冲去，必死无疑。

习秋崖斩出那一刀之后，整个人愣住了。

久久也不能回过神来。

而铁手、冷血、习玫红却苦于无法动弹。

幸亏还有小珍，完全不会武功的小珍，否则，他们还不知要在这绿草紫花地上，度过多少时刻，绿草虽清，紫花虽美，但对几个受伤的人来说，还不如躺在屋里床上来得容易恢复得多了。

五

三天后，铁手和冷血从习家庄出来，又看见绿草这么青青，紫花那么新新，而跨虎江在远方，更那么清清。

他们深吸着沁凉的江风，真想留下来不走。

何况，这三天来，习玫红和小珍，一直希望他们留下来，不管留多一天两天，都是她们所期盼的，虽然她们都没有把这期盼表达出来。

但是从习玫红不断把庄里许多好玩好吃的东西拿出来引他们注意，和小珍低下头去沉思及抬头起来柔静的目光，铁手和冷血，都能感觉到那种期盼。

可是他们还是要走了。

小珍和习玫红送他们出来。

习秋崖没有送，是因为他病了。

他不断的发着高烧，晚上做梦，不断的重复着他挥刀弑兄的一幕；但是，碎梦刀在他的手上，责任也在他的手上，习家庄不能没有了庄主，庄主的位子，必须要他来承担。

铁手和冷血看到病中的习秋崖，知道他身上没有什么大不了的病，但在他心上，可谓病入膏肓，他们可以破一件七省甘四县的衙役都破不了的案，但实在提供不出什么办法，来解决这青年人身上无形的担子。

他们只好走了。

外面世界还有很多案子，正待他们去破。

习玫红送到门口，忽然扁着嘴向冷血道：“我知道了。”

冷血诧异问：“你知道什么？”

习玫红拧过身去，不去看他：“你是赶着去见那个鼻子又高又俏又娇又翘的女人！”

冷血愣了一愣，在这一刹那问，他不知道这女孩子到底在讲些什么，只能重复那一句：“什么鼻子又高又俏又娇又翘的女人？”

铁手悄悄把他拉到一边，悄悄地问：“你还记不记得当初你跟三小姐第一次见面时，你骂过她什么来着？”

冷血想了一想，立刻就记起来了，他走过去，眼睛发着亮，向别过脸去不睬他的习玫红叫道：“鼻子扁得像茄子的姑娘，我们办案去了。”

习玫红哼了一声，不去理他、小珍蹙蹙秀眉说：“你们要走，就走好了，还气她做什么？”

冷血笑着道：“如果天下间有像她鼻子那末好看的茄子，我就宁愿天天吃饭不吃别的，只看着那么好看又俏又娇又翘的茄子就饱了。”

习玫红破涕为笑，但她又不好转身过去。小珍幽幽一叹：“可惜，你们要走了，否则，我做酱烧茄子给你们吃。”

铁手踏前一步，他比小珍高一个头有余，小珍只能抬起柔静的眸子的时候，才能看到他温柔的眼睛。

“那么，今个儿晚上，我们等着吃茄子了。”

小珍一震：“嗯？你们不是要去办案么……”

“是，我们是去办案。”冷血笑道，他平时也难得有这样快乐的笑容，“但这件案子，就是这里捕头郭秋锋叔父离奇被杀的血案，地点就在这一带，所以晚上能回来。”

捕头郭秋锋的叔父，也是一个有名的捕快，他的死还牵涉了许多曲折离奇的事，但小珍和习玫红听了，都觉得绿草特别青绿，紫花特别艳美，江水特别清清。

连风，也多情。

